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干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伏林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中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29,481,71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湘潭电化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	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靖西电化	指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市污水处理	指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立劲	指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鹤岭污水处理	指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机电公司	指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楠木冲锰业	指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湘潭立劲	指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裕能	指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湘潭市国资委	指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振湘国投	指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	指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电化产投集团	指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EMD	指	电解二氧化锰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湘潭电化	股票代码	00212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湘潭电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NGTAN ELECTROCHEMICAL SCIENTIFIC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干江		
注册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20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5年5月28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湖南省湘潭市滴水埠”变更为“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		
办公地址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201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emd.com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娟	沈圆圆
联系地址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	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
电话	0731-55544161	0731-55544048
传真	0731-55544101	0731-55544101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zqb@chinaem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00722573708K（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剑、彭亚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2,100,302,864.42	1,871,534,201.90	12.22%	1,234,166,67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115,452.34	237,759,714.49	65.76%	25,298,53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0,812,087.46	192,700,854.40	102.81%	20,573,38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0,713,079.28	112,215,039.99	114.51%	15,069,589.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38	65.79%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38	65.79%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1%	12.65%	5.46%	1.6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5,134,447,718.55	4,482,952,930.87	14.53%	3,664,771,92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1,949,887.21	1,994,632,130.55	18.42%	1,769,679,891.3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7,286,057.48	479,151,719.15	426,353,487.68	757,511,60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778,006.63	164,443,678.36	47,621,518.01	41,272,24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472,032.37	162,911,009.57	46,583,820.49	42,845,22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2,843.68	28,556,292.81	108,823,849.76	83,980,093.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22,845.12	76,913,431.33	-1,596,455.31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06,353.48	4,141,940.59	6,444,552.75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0,477.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777.97	262,788.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2,084.97	2,349,335.09	-171,543.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19,878.67	18,019.56	33,818.64	进项税加计抵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6,392.85	21,224,017.01	818,384.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544.33	17,149,627.44	100.15	
合计	3,303,364.88	45,058,860.09	4,725,152.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2 年，国际环境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复苏放缓，国民经济运行受到多重超预期因素的严重冲击。在此背景下，公司主导产品电解二氧化锰和锰酸锂所处的行业面临诸多挑战。

一次电池材料领域：欧美国家的持续通胀、俄乌冲突引发的能源危机，使欧美国家对电池的消费需求下降，中国是一次电池出口大国，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统计，2022 年我国碳性和碱性锌锰电池出口量为 272.75 亿只，同比下降 5.96%，下游一次电池企业产量压缩，一次电池正极材料电解二氧化锰也面临需求紧缩的局面，行业竞争激烈。

公司是电解二氧化锰行业发展历史最悠久的企业，年产能 12.2 万吨，产能规模居行业前列，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有规格齐全、性能优异的优势，在国内外电池行业享有较高声誉，与全球各大电池厂商一直保持良好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新能源电池材料领域：在供给端，碳酸锂价格持续高位上涨，锰酸锂生产企业均面临成本上升、锂源紧缺的压力；在需求端，一方面受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消费市场需求减弱，下游小动力以及数码电池市场出货不及预期，对锰酸锂的需求减少。另一方面原材料价格高涨推动锰酸锂市场价格同比大幅增长，导致锰酸锂电池性价比降低，在电动两轮车、低速电动车领域渗透率下降。锰酸锂行业整体开工率不足，根据高工锂电统计，2022 年锰酸锂出货量 7 万吨，同比下降 37%。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的锰酸锂产品年产能 2 万吨，产能规模居行业前列，部分产品指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产品品质深受客户信赖。报告期内，广西立劲在保证产销基本平衡的同时，重点进行前驱体的突破，与下游客户密切联系，积极研发高倍率、高循环、高温存储与循环性能优异的产品。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

（一）电池材料业务

1、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电池材料业务主要产品包括 P 型 EMD、碱锰型 EMD、高性能型 EMD、一次锂锰型 EMD、锰酸锂正极材料（锰酸锂专用型 EMD）、尖晶石型锰酸锂、高纯硫酸镍。

（2）P 型 EMD、碱锰型 EMD、高性能型 EMD、一次锂锰型 EMD 主要应用于一次电池的生产，锰酸锂正极材料、锰酸锂、高纯硫酸镍主要应用于二次电池领域。

2、经营模式

公司电池材料业务均采用“研发-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物资采购调度中心负责公司全部材料的采购。湘潭和靖西基地所需的大宗、通用、重要物资实施集中采购，其中大宗材料主要采取招标方式采购，其他材料主要采取网采方式采购。公司参考市场行情及与供应商的合作情况，每年对供应商资质进行评审和更新，并通常选择产品品质较高且与公司建立长期战略合作的供应商最终进行合作。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生产采取流程性连续生产的模式，主要结合订单、市场需求等因素确定生产计划。公司目前拥有湘潭和靖西两大生产基地，拥有多条专业生产线。公司月度生产计划和生产调度由生产部统一管理。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工厂→工厂”的直接销售模式，由公司营销部门负责销售业务。公司拥有开拓能力和营销能力较强的营销团队，构建了完善的营销网络，与全球各大电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4) 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产品采取市场化为基础的定价策略，产品定价综合考虑市场上同类产品价格、客户对产品质量的不同要求、需求量大小、公司产品成本、客户信用等级和回款周期等因素。

二、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经营模式，具有刚性特征，不易受宏观经济影响，具有相对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量。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通过对城市污水的集中处理，实现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保护区域内水质及生态环境，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全资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现有污水日处理设计能力为 26 万立方米（不包括受托运营的九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公司凭借多年的污水处理经验，不断强化技术创新、优化工艺流程、提高自动化程度，在保护环境、改善湘江水水质、降低城市水污染以及进一步增强城市综合服务功能上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主材氧化锰粉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1.17%	否	508.88	519.28
硫酸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4.26%	否	688.59	359.96
主材氧化锰矿石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2.26%	否	425.29	375.45
辅材氧化锰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0.60%	否	164.56	159.89
碳酸锰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4.96%	否	319.13	319.94
镍粉/镍豆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20.12%	否		179,093.92
碳酸锂	招标采购和网采相结合	27.66%	否	410,655.07	448,162.04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2022 年上半年，公司高纯硫酸镍产品为代加工生产，未采购镍粉/镍豆。

受供需关系等因素影响，碳酸锂市场价同比大幅上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主要能源类型	上半年		下半年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烟煤（吨）	20,506,075.99	16,056	18,933,205.59	13,519
白煤（吨）	17,509,856.78	17,368	13,152,260.49	12,172
柴煤（吨）	34,731,867.32	55,417	20,026,431.40	31,585
外购电（KWh）	66,832,781.16	104,828,005	50,044,602.80	76,048,831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电解二氧化锰	成熟期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人员稳定且有多年从业经验。	已取得 5 项发明专利，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已在电解二氧化锰行业持续耕耘几十年，具有先进、成熟、稳定的生产工艺，对如何针对下游客户需求精准研发，具有丰富的经验；公司建设有实验室、中试线、研究院平台，有完善的配套实验设施，为研发工作提供有力的硬件支持；培育了一批电解二氧化锰专业人才，有一支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具备自主研发和持续研发的能力，可自主研发新产品、高

				质量产品。
锰酸锂	成熟期、发展期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人员稳定且有多年从业经验。	已取得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锰酸锂生产线设备先进，自动化程度高，配套有设备设施完善的中试平台；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人员经验丰富；公司形成了前驱体电解二氧化锰、四氧化三锰+锰酸锂的产业链，可依托中试平台、研究院平台、产业链上下游不断创新生产技术，开发高质量产品。
四氧化三锰	发展期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人员稳定且有多年从业经验。	无	公司锰酸锂生产线设备先进，自动化程度高，配套有设备设施完善的中试平台；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人员经验丰富；公司形成了前驱体电解二氧化锰、四氧化三锰+锰酸锂的产业链，可依托中试平台、研究院平台、产业链上下游不断创新生产技术，开发高质量产品。
高纯硫酸镍	成熟期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人员稳定且有多年从业经验。	无	公司建设有稳定运行的高纯硫酸镍产线，具有成熟、稳定的生产工艺；公司新能源材料研究院配备有先进的实验室和完善的实验设施，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可依托现有的实验室和生产线不断改进生产工艺。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电解二氧化锰	12.2	62.70%	无	
锰酸锂	2	39.32%	无	广西立劲第四季度进行了第二条 1 万吨锰酸锂生产线的设备安装，截至报告期末其一期设计产能 2 万吨已建设完成。
四氧化三锰	1	26.88%	无	设计产能已建设完成
高纯硫酸镍	1	16.11%	无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一万吨硫酸贮存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潭环审【2022】19号），广西立劲取得百色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年产 1 万吨动力电池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百环管字【2022】21号）。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持有人	续期条件是否满足
1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1 月	湘潭电化	
2	电力业务许可证	2007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湘潭电化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21 年 8 月 19 日登记	湘潭电化	
4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2015 年 7 月 17 日核发	湘潭电化	
5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根据采购需求不定期备案	湘潭电化	
6	排污许可证	2020 年 7 月 24 日至 2023 年 7 月 23 日	湘潭电化	是
7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20 年 10 月 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8 日	靖西电化	是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21 年 10 月 18 日登记	靖西电化	
9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根据采购需求不定期备案	靖西电化	

10	矿产资源勘察许可证	2021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1日	靖西电化	
11	排污许可证	2020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8日	靖西电化	
12	排污许可证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污水处理公司	
13	排污许可证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鹤岭污水处理	
14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014年1月1日至2043年12月31日	污水处理公司	
15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016年7月18日至2046年7月17日	鹤岭污水处理	
16	污泥处置特许经营权	2019年4月1日至2049年3月31日	鹤岭污水处理	
17	排污许可证	2021年9月30日至2026年9月29日	广西立劲	
18	采矿许可证	2018年10月22日至2023年8月31日	楠木冲锰业	是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规模运营优势：公司在电解二氧化锰行业持续耕耘几十年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锰系电池材料生产运营经验，生产过程中对不同锰矿资源的开发利用具有较强的适应能力，能针对下游需求精准研发、保证产品一致性和稳定性、并实现稳定交付。目前公司电解二氧化锰年产能12.2万吨，产能规模居行业前列，产品类型齐全，且不同产品型号可灵活转换，可根据市场变化和 demand 情况及时优化调整产品结构，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2、持续创新优势：湘潭电化和靖西电化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湖南省锰系储能材料工程技术中心”、“湖南省先进电池材料及电池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单位”，靖西电化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具备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对锰在电池正极材料中的应用进行较全面的技术储备，不断进行产品创新，丰富产品类型，不断改进和提升产品性能，产品技术指标达到行业领先，产品质量稳定且上乘，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坚持走差异化竞争道路，持续推出的高性能系列产品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和规模应用，产品竞争力不断提高。

3、产业链优势：多年来，公司一直重视产业链布局，向上游资源拓展，确保高品质原料供应和低成本生产，目前在湖南有一个锰矿采矿权，矿山正在复产中；在广西有一个锰矿探矿权，正在推进探转采工作，同时公司在积极寻找其他优质锰矿资源；向下游产业纵深发展，形成了电解二氧化锰、四氧化三锰+锰酸锂的产业链，通过发挥产业链协同效应，提高竞争力。

4、核心团队优势：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中培养了一大批优质人才，拥有管理、技术、营销三支劲旅，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强，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开拓能力，面对各种风险挑战，能够快速反应，积极采取应对措施，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5、特许经营优势：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经营模式，取得了湘潭市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现金流较好，盈利较稳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公司围绕发展战略，清晰定位，统筹部署，聚焦锰系电池材料和污水处理两大主业，虽然面临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行业竞争激烈和下游需求减弱等挑战，但公司积极应变，守正创新，加强统筹调度，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生产经营取得新成效，锰系电池材料业务盈利能力提升，污水处理业务稳健运行，产业布局有序推进。

一、2022 年主要经营数据

（一）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0,030.29 万元，同比增长 12.22%，利润总额 42,760.83 万元，同比增长 47.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11.55 万元，同比增长 65.76%。

（二）主要产品产销和收入实现情况

1、电解二氧化锰（含锰酸锂正极材料）：全年生产、销售 7.65 万吨、7.19 万吨，同比下降 33.36%、32.30%；实现营业收入 110,356.43 万元，同比增长 5.26%。产量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进行了生产线停产检修，销量下降主要系受国际环境等因素影响，终端消费需求减弱，下游一次电池企业产量压缩，需求减少；收入增长主要系电解二氧化锰销售均价同比上升。

2、尖晶石型锰酸锂：全年生产、销售 0.46 万吨、0.43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45,653.56 万元，同比增长 711.04%，主要系报告期内销量增加，以及因原材料碳酸锂价格高涨，锰酸锂销售价格同比大幅上升。

3、高纯硫酸镍：全年生产、销售 0.16 万金属吨、0.13 万金属吨（不含代加工的数量），实现营业收入 24,726.53 万元，同比增长 47.45%；

4、城市污水处理：处理城市生活污水 8,180.05 万吨，较上年同期减少 767.05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2,095.15 万元，同比下降 6.46%。报告期内湘潭地区降雨量减少，处理量有所下降。

二、影响业绩变动的主要因素

（一）增加利润的主要因素：

1、电解二氧化锰产品销售均价同比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53%，毛利率同比增长 17.91%；锰酸锂正极材料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1.3%，销售均价同比增长，毛利率同比增长 24.11%。

2、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141.53%，主要是本期对联营企业湖南裕能新能源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3、营业外收支净额同比增加 94.47%，主要是上年矿山关停，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同比减少。

（二）减少利润的主要因素：

1、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72.92%，主要是本期停工损失增加，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2、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100.01%，主要是上年确认 2014 年竹埠港地区老厂关停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57.31%，主要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增加。

4、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611.97%，主要是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

三、2022 年生产经营管理情况

（一）抓主业稳市场，主营业务稳中有升

2022 年，电解二氧化锰业务在变局中成长，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敏锐分析和研判市场，研发、生产、供应、销售等环节紧密协同，一方面据生产基地各自生产要素情况、客户需求等进行资源的合理配置，灵活调控两个生产基地产能，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保证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与大客户和重要客户的战略合作，推进大客户以及重要客户的全品种开发，增加高附加值产品，稳定客户的供应份额，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和服务，增加客户黏性，巩固公司 EMD 产品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密切关注锰产品在钠电等新能源电池材料领域的应用，积极对接送样，并形成批量销售。

锰酸锂产业稳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锰酸锂产销基本平衡的同时重点进行前驱体的突破。公司以锰酸锂前驱体技术和 1 亿元现金对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增资，支持其进行锰酸锂前驱体的创新和产业化，以提升产品性能，增强市

市场竞争力，为后续做强锰酸锂产业奠定了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靖西生产基地已形成年产 2 万吨锰酸锂产线和年产 1 万吨前驱体四氧化三锰产线，部分锰酸锂产品指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产品品质深受客户信赖。

污水处理业务平稳运行，出水水质达标，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重研发谋未来，科技创新取得成效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下游客户紧密联系，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公司持续推出高性能系列 EMD 产品，推动一次电池行业的产品升级；不断改进和优化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保证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积极研发动力电池锰酸锂前驱体和高倍率、高循环、高温存储与循环性能优异的锰酸锂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已建成投入使用，公司不断推进创新平台的建设和应用，深化与中南大学、湘潭大学等科研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同时不断完善科技创新激励机制、构建良好的科创氛围，科技创新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强管理促改革，管理效能得到提升

公司不断强化生产要素精细化管理，紧盯能耗指标、成本指标、工艺指标，提高全要素生产效率。供应方面，充分发挥市场决策委员会作用，加强市场分析研判，密切关注煤炭、硫酸、锂盐等材料价格波动变化，精准采购节点，通过“大集采、云采购”模式，精细库存管理，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大力推广网采，公司“1688 网采智慧电化”项目荣获阿里云 2022 年度“卓越领袖企业奖”。质量管理方面，严格全过程质量把控，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定期进行质量复盘，强化质量链协同；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增强质量意识。报告期内，公司和靖西电化分别荣获湘潭市“市长质量奖”、百色市“市长质量奖”。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加大高学历人才引进，员工学历水平逐步提升，研究院研发人员中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逐步增加，人才结构不断优化，技术人员占比有所提升；进一步完善培训体系建设，通过培训赋能；实施企业年金计划，不断完善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司凝聚力。

（四）守底线强监督，为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始终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安全环保理念，严抓安全环保工作，筑牢安全环保底线。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稳定可控，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环境事故，主要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一般固废 100% 分类收集后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全部无害化处置。

公司持续加强内部审计巡察工作，防范风险。对靖西电化、广西立劲、污水处理公司、机电公司等主要子公司进行年度内部审计巡察；加强工程项目预决算、采购、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投资等重要领域的审计监督；将日常监督与审计紧密结合，发现问题督促限期整改。

（五）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湘潭鹤岭生产基地和广西靖西生产基地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进行了轮换停产检修，其中靖西生产基地检修时间约 1 个月，湘潭鹤岭生产基地检修时间约 2 个月，主要进行了设备、锅炉的检验检测和维护保养、防腐，工艺的改进、自动化设施的安装等工作。本次停产检修是根据 EMD 生产线各生产装置运行周期，结合夏季高温适合防腐保养等原因综合确定的，以保障产品的连续稳定生产，并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线自动化程度。本次停产检修对公司 EMD 产量产生了一定影响，未影响客户供货及在手订单执行。本次停产检修共产生停工损失 4,265.3 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00,302,864.42	100%	1,871,534,201.90	100%	12.22%
分行业					
电池材料行业	1,807,365,161.72	86.05%	1,281,032,423.12	68.45%	41.09%
污水处理行业	120,951,543.48	5.76%	129,311,168.56	6.91%	-6.46%
其他业务	171,986,159.22	8.19%	461,190,610.22	24.64%	-62.71%
分产品					

电解二氧化锰	1,010,852,492.97	48.13%	890,398,079.79	47.58%	13.53%
锰酸锂正极材料	92,711,795.64	4.41%	157,934,362.22	8.44%	-41.30%
高纯硫酸锰			8,714,128.46	0.47%	-100.00%
高纯硫酸镍	247,265,273.24	11.77%	167,695,919.23	8.96%	47.45%
尖晶石型锰酸锂	456,535,599.87	21.74%	56,289,933.42	3.01%	711.04%
污水处理	120,951,543.48	5.76%	129,311,168.56	6.91%	-6.46%
其他业务	171,986,159.22	8.19%	461,190,610.22	24.64%	-62.71%
分地区					
湖南	1,014,715,511.82	48.31%	1,183,513,900.13	63.24%	-14.26%
广西	1,085,587,352.60	51.69%	688,020,301.77	36.76%	57.7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00,302,864.42	100.00%	1,871,534,201.90	100.00%	12.2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池材料行业	1,807,365,161.72	1,352,388,501.99	25.17%	41.09%	23.83%	10.43%
污水处理行业	120,951,543.48	74,399,328.88	38.49%	-6.46%	28.04%	-16.58%
其他业务	171,986,159.22	117,264,883.49	31.82%	-62.71%	-66.75%	8.30%
分产品						
电解二氧化锰	1,010,852,492.97	669,245,710.22	33.79%	13.53%	-10.64%	17.91%
锰酸锂正极材料	92,711,795.64	50,665,833.11	45.35%	-41.30%	-59.27%	24.11%
尖晶石型锰酸锂	456,535,599.87	387,132,904.40	15.20%	711.04%	749.34%	-3.82%
污水处理	120,951,543.48	74,399,328.88	38.49%	-6.46%	28.04%	-16.58%
其他业务	171,986,159.22	117,264,883.49	31.82%	-62.71%	-66.75%	8.30%
分地区						
湖南	1,014,715,511.82	728,460,759.38	28.21%	-14.26%	-22.04%	7.16%
广西	1,085,587,352.60	815,591,954.98	24.87%	57.78%	43.44%	7.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电解二氧化锰	69,506.16	66,240.68	1,010,852,492.97	上升	原料价格上涨带动市场价格上涨
锰酸锂正极材料	6,991.96	5,694.24	92,711,795.64	上升	原料价格上涨带动市场价格上涨
尖晶石型锰酸锂	4,627.43	4,260.45	456,535,599.87	上升	主要是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上涨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电池材料	销售量	吨	77,545.71	110,642.16	-29.91%
	生产量	吨	83,073.80	120,120.07	-30.84%
	库存量	吨	18,930.27	16,953.88	11.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尖晶石型锰酸锂产品生产过程中需使用锰酸锂正极材料成品作为原材料，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生产过程中需使用部分成品作为电解工艺中的添加剂，电池材料行业生产量、销售量与库存量之间的差异即为锰酸锂正极材料和自用产品数量。

电池材料行业生产量同比减少 30.4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湘潭本部鹤岭生产基地以及子公司靖西电化公司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进行轮换停产检修。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解二氧化锰	原材料	272,094,856.60	40.66%	277,072,746.66	36.99%	-1.80%
电解二氧化锰	能源动力	192,722,017.63	28.80%	218,265,784.54	29.14%	-11.70%
电解二氧化锰	人工工资	37,485,142.17	5.60%	52,060,181.48	6.95%	-28.00%
电解二氧化锰	折旧	58,163,543.63	8.69%	58,437,059.84	7.80%	-0.47%
电解二氧化锰	其他制造费用	88,155,745.58	13.17%	127,696,809.78	17.05%	-30.96%
电解二氧化锰	运费和仓储费	20,624,404.61	3.08%	15,413,966.31	2.06%	33.80%
电解二氧化锰	合计	669,245,710.22	100.00%	748,946,548.60	100.00%	-10.64%
锰酸锂正极材料	原材料	19,463,314.65	38.42%	46,395,150.99	37.30%	-58.05%
锰酸锂正极材料	能源动力	14,885,865.75	29.38%	35,450,453.98	28.50%	-58.01%
锰酸锂正极材料	人工工资	3,068,369.55	6.06%	8,451,620.63	6.79%	-63.69%
锰酸锂正极材料	折旧	4,708,460.00	9.29%	10,222,878.24	8.22%	-53.94%
锰酸锂正极材料	其他制造费用	7,536,291.16	14.87%	21,335,778.51	17.15%	-64.68%
锰酸锂正极材料	运费和仓储费	1,003,532.00	1.98%	2,535,739.72	2.04%	-60.42%
锰酸锂正极材料	合计	50,665,833.11	100.00%	124,391,622.07	100.00%	-59.27%
高纯硫酸镍	原材料	242,799,335.39	98.96%	153,421,153.58	92.55%	58.26%
高纯硫酸镍	能源动力	210,518.55	0.09%	4,339,568.23	2.62%	-95.15%
高纯硫酸镍	人工工资	701,886.17	0.29%	2,565,208.44	1.55%	-72.64%
高纯硫酸镍	折旧	255,922.26	0.10%	1,462,413.39	0.88%	-82.50%
高纯硫酸镍	其他制造费用	305,676.33	0.12%	2,470,153.39	1.49%	-87.63%
高纯硫酸镍	运费和仓储费	1,070,715.57	0.44%	1,520,871.15	0.92%	-29.60%
高纯硫酸镍	合计	245,344,054.27	100.00%	165,779,368.18	100.00%	47.99%
污水处理	原材料	11,485,610.76	15.44%	6,181,282.07	10.64%	85.81%
污水处理	能源动力	15,901,196.01	21.37%	12,528,677.10	21.56%	26.92%

污水处理	人工工资	10,056,637.24	13.52%	7,915,930.24	13.62%	27.04%
污水处理	折旧	27,025,840.29	36.33%	20,715,884.40	35.65%	30.46%
污水处理	其他制造费用	9,930,044.58	13.35%	10,765,226.95	18.53%	-7.76%
污水处理	合计	74,399,328.88	100.00%	58,107,000.76	100.00%	28.04%
尖晶石型锰酸锂	原材料	366,849,216.55	94.76%	41,500,217.64	91.05%	783.97%
尖晶石型锰酸锂	能源动力	6,481,094.64	1.67%	1,647,550.52	3.61%	293.38%
尖晶石型锰酸锂	人工工资	2,966,379.58	0.77%	902,767.41	1.98%	228.59%
尖晶石型锰酸锂	折旧	5,647,906.83	1.46%	681,589.39	1.50%	728.64%
尖晶石型锰酸锂	其他制造费用	3,671,958.71	0.95%	406,245.33	0.89%	803.88%
尖晶石型锰酸锂	运费和仓储费	1,516,348.09	0.39%	441,834.86	0.97%	243.19%
尖晶石型锰酸锂	合计	387,132,904.40	100.00%	45,580,205.14	100.00%	749.34%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生产高纯硫酸锰。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设立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湘潭立劲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本期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广西立劲尚未对湘潭立劲实缴出资，湘潭立劲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69,116,789.4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02,520,818.84	14.40%
2	第二名	213,705,802.69	10.17%
3	第三名	121,204,071.03	5.77%
4	第四名	116,287,866.79	5.54%
5	第五名	115,398,230.09	5.49%
合计	—	869,116,789.44	41.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03,769,390.4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91,652,299.40	20.12%
2	第二名	130,964,601.80	9.03%
3	第三名	70,169,911.31	4.84%
4	第四名	61,940,164.58	4.27%
5	第五名	49,042,413.46	3.38%
合计	—	603,769,390.48	41.6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836,136.42	11,041,925.48	16.25%	
管理费用	156,649,565.94	90,590,403.01	72.92%	主要系本期停工损失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48,334,011.90	71,930,752.53	-32.80%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同比增加，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研发费用	58,710,463.75	32,391,222.88	81.25%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原材料同比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动力电池锰酸锂专用型四氧化三锰的研发	制备出符合动力锰酸锂需求的前驱体产品。	未完成	提高四氧化三锰的品质，提升锰酸锂的放电性能水平	提高锰酸锂产品竞争力
电解二氧化锰性能提质的研发	电解二氧化锰的全面提质。	未完成	通过改进电解二氧化锰工艺，对产品进行提质，提高各档次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性能，且性能不低于竞争对手同档次产品。	提高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竞争力
耐高温长寿命球形锰酸锂的研究与开发	提高锰酸锂的高温性能，克服锰酸锂材料的高温瓶颈。	已完成	制备出耐高温、长寿命锰酸锂产品。	提高产品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锰基掺杂制备耐高温循环型锰酸锂的研究与开发	通过掺杂改善，提高锰酸锂的综合性能。	已完成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提高产品综合性能，扩大市场占有率。
锰酸锂用高纯类球形四氧化三锰的研究与开发	提高四氧化三锰综合性能。	未完成	制备出电化学性能、克比容量、高温性能、循环性能更优异的锰酸锂。	提高产品综合性能，提高产品竞争力。
超高克比容量尖晶石型锰酸锂的研究与开发	提高锰酸锂的综合性能。	未完成	制备出超高容量，长寿命、高低温性能、倍率性能优异的锰酸锂。	丰富产品系列，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
阴阳离子共掺杂制备改性尖晶石型锰酸锂的研究与开发	提高普通锰酸锂的综合性能。	未完成	制备出比容量高、加工性能好、极片易制备、压实密度大、与普通电解液相容性好、倍率性能优异、综合性能优、性价比高的锰酸锂。	丰富产品系列，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
高纯硫酸锰新工艺的研发	开发出高纯硫酸锰新的提纯工艺。	未完成	不使用氟化物、有机试剂，以本地二氧化锰矿为原料制	改进工艺，提高产品竞争力

			备出高纯硫酸锰。	
锰渣综合利用	降低 EMD 产线锰渣处置费用；四氧化三锰产线石膏渣实现减量化与资源化。	未完成	降低 EMD 产线锰渣、四氧化三锰产线石膏渣处置成本，通过工艺调整减少渣产量，实现资源化利用。	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增强公司竞争力。
成品全自动包装机智能控制项目	实现成品全自动包装。	调试试料阶段	提高公司生产自动化程度和产品质量稳定性，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锰酸锂正极材料中试及产业化研究	产品升级换代	未完成	新产品进入客户端	提高产品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高纯硫酸镍制备新工艺研发项目	开发出高纯硫酸镍新制备工艺	已完成	采用不同原材料和工艺制备高纯硫酸镍	研发新制备工艺，减少资源受限状况，但由于成本高，环保要求高，暂不具备生产条件，但作为一个可行性方案，作为我司一项技术储备。
锅炉给水泵能效性能提升工艺的研究	满足满负荷调峰运行时系统的使用要求，降低能耗损失	已完成	调节水力平衡，使系统灵活调节需要的流量压力	投资成本低，节电潜力大
电解设备横梁控铁工艺研发	提高横梁使用寿命，保证产品质量，维持产品性能稳定性	已完成	延长电解设备横梁使用寿命	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降低产品铁含量新型磨辊的研究	提升电解二氧化锰的产品质量	已完成	降低产品中的铁含量到 30%	提升产品质量，满足市场需求
提高产品利用率漂洗自动化技术的研究	提高产品利用率，节约能耗，降低员工劳动负荷	已完成	加快企业在资源配置、过程控制、工艺优化、节能减排及安全生产等方面开展智能化建设，降低人力成本，提高产品合格率。	提高产品利用率，降低能耗，降低劳动负荷
提高放电性能新型漂洗工艺的研究	降低电解能耗	已完成	提高产品的放电性能	改善产品的放电性能，提高产品利用率
提高锅炉热效率的研究	避免出现再次结交，燃料不能充分燃烧出现残渣现象	已完成	消除燃烧油结焦的现象，以避免出现再次结交，解除由于燃料不能充分燃烧出现残渣现象，达到环保节能的效果	提高资源利用率，清洁环保
LSM—LQ 生产工艺技术的研究	减少加工工序，降低生产过程中的人工成本	已完成	采用自动化及标准化模式，一人操控，减少人为失误，提高良品率、生产力及保证产品质量	提高生产效率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31	214	7.9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63%	20.06%	-0.4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99	85	16.47%
硕士	13	8	62.50%
大专及以下	119	121	-1.6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2	62	32.26%
30~40 岁	67	58	15.52%
40 岁以上	82	94	-12.7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86,217,702.03	68,734,860.74	25.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1%	3.67%	0.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5,457,020.26	1,081,685,787.40	4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743,940.98	969,470,747.41	3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13,079.28	112,215,039.99	114.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491.70	30,037,922.19	-95.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182,405.09	287,148,278.75	-3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85,913.39	-257,110,356.56	-2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1,436,750.00	1,699,135,338.28	24.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4,356,528.87	1,517,518,067.78	4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19,778.87	181,617,270.50	-134.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5,735.06	31,768,063.81	-76.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14.5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34.64%，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1,705,555.39	58.86%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确认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营业外收入	243,206.27	0.06%	主要系本期对外单位审计罚款	没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6,774,641.07	1.58%	主要系本期矿山资产处置损失	没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976,436.67	-18.47%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46,934.35	-3.12%	主要系本期计提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32.18	0.00%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处置收益	没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10,526,232.15	2.46%	主要系本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4,735,935.17	5.55%	229,168,159.01	5.11%	0.44%	
应收账款	412,016,842.05	8.02%	434,057,079.20	9.68%	-1.66%	
合同资产	17,980,748.47	0.35%	17,228,834.07	0.38%	-0.03%	
存货	645,855,574.87	12.58%	572,327,550.62	12.77%	-0.19%	
投资性房地产	13,699,122.80	0.27%	14,420,129.24	0.32%	-0.05%	
长期股权投资	483,710,872.09	9.42%	299,128,003.61	6.67%	2.75%	主要系本期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固定资产	2,105,128,917.54	41.00%	1,757,139,646.74	39.20%	1.80%	
在建工程	105,039,519.59	2.05%	370,631,476.63	8.27%	-6.22%	主要系河西污水三期扩建工程转固
使用权资产	21,202,596.23	0.41%	21,791,704.02	0.49%	-0.08%	
短期借款	500,297,366.88	9.74%	877,902,757.75	19.58%	-9.84%	本期偿还部分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76,896,754.17	1.50%	15,000,815.97	0.33%	1.17%	主要系本期末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长期借款	897,092,583.69	17.47%	404,849,297.95	9.03%	8.44%	主要系本期新增的保证借款同比增加
租赁负债	21,898,790.75	0.43%	21,880,137.26	0.49%	-0.06%	
应收款项融资	255,096,916.30	4.97%	77,784,901.26	1.74%	3.23%	本期收到的银行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68,923,541.78	1.34%	19,460,480.26	0.43%	0.91%	本期支付的材料采购款增加
应付票据	157,732,039.88	3.07%	64,801,200.00	1.45%	1.62%	主要系本期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同比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42,397,140.02	0.83%	30,379,090.29	0.68%	0.15%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年终奖金结算同比增加
应交税费	31,297,520.96	0.61%	17,452,503.03	0.39%	0.22%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同比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646,772.79	2.70%	258,401,133.78	5.76%	-3.0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同比减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740,061.4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的保证金以及冻结的银行存款
应收账款	45,305,663.83	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5,856,136.53	
合 计	131,901,861.8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19,068,202.52	564,446,084.85	-43.4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锰酸锂等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119,940,000.00	83.44%	自有资金+无形资产	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	锰酸锂	已完成出资和工商变更登记	/	25,469,373.16	否	2022年06月29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更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登载于巨潮

						伙)								资讯 网
合计	--	--	119,940,000.00	--	--	--	--	--	--	/	25,469,373.1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市污水处理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污水处理	15,069,648.50	268,964,752.90	其他	100.00%	/	/	/	2019年09月11日	《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立劲年产2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	自建	是	新能源电池材料	55,009,855.76	184,977,403.62	其他	85.00%	/	/	/	2020年12月24日	《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布局锰酸

池正极材料项目												锂产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0),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立劲年产 1 万吨动力电池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正极项目	自建	是	新能源电池材料	122,689,972.96	122,887,455.43	其他	60.00%	/	/	/	2022 年 06 月 29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更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9),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192,769,477.22	576,829,611.95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年	非公开	51,891.51	836.61	47,951.21	18.36	19,568.36	37.71%	4,012.98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1,891.51	836.61	47,951.21	18.36	19,568.36	37.71%	4,012.9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79号文《关于核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1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521,737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6.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27,999,985.30元，坐扣承销费、保荐费8,30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519,699,985.30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另扣除律师费、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1,330,000.00元（含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8,369,985.30元。此外，本次非公开发行各项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545,094.34元，与前述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518,915,079.64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2-12号”《验资报告》。</p>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36.6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7,951.21万元，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人民币4,012.9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新增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本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18.36万元系2021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利息净额。</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否	24,917.7	24,917.7	0	24,917.7	100.00%	2019年02月28日	/	不适用	否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7,182.3	7,182.3	818.25	3,220.72	44.84%	2022年06月17日	/	不适用	否

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8,300	40.1	0	40.1	100.00%	/	/	不适用	是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	是	12,400	204.33	0	204.33	100.00%	/	/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19,547.08	18.36	19,568.36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800	51,891.51	836.61	47,951.2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52,800	51,891.51	836.61	47,951.21	--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p> <p>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与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电池材料的发展战略紧密相关，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新能源材料产业的基础研究和产业化的无缝对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从而提高盈利水平，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已终止，未产生经济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因主要领域需求发生变化，高纯硫酸锰未来需求大幅增长的预期存在不确定性；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项目经济效益、发展前景难以达到预期目标，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已以自有资金投入 290,615,190.93 元。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61,187,925.34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61,187,925.34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55 号）。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0 年 7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0 年 7 月使用了 11,0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0 年 8 月使用了 8,0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 1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8,259.9	11.07	8,271.07	100.00%	/	/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	11,287.18	7.29	11,297.29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547.08	18.36	19,568.3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因主要领域需求发生变化，高纯硫酸锰未来需求大幅增长的预期存在不确定性；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项目经济效益、发展前景难以达到预期目标；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9,568.36 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解二氧化锰生产、销售；蒸汽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	401,200,000	1,153,913,693.70	627,350,846.31	677,410,068.96	130,394,487.96	111,319,689.17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磷酸铁锂、镍钴锰三元系列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567,939,870	26,434,432,058.15	5,714,464,472.26	42,790,361,250.00	3,593,219,269.57	3,006,187,144.8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靖西电化：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 67,741.01 万元，同比增长 2.89%；实现净利润 11,131.97 万元，同比增长 122.12%，业绩增长主要系产品价格同比上涨，销售毛利率同比增加。2022 年，靖西电化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产品质量稳定，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湖南评审中心的质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渣场闭库治理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同时，加强新老渣场各项设施的巡查，确保汛期环保设施平稳运行。

湖南裕能：

报告期内，湖南裕能实现营业收入 4,279,036.13 万元，同比增长 505.44%；实现净利润 300,618.71 万元，同比增长 153.88%。全年共计生产磷酸铁锂 33.72 万吨，销售磷酸铁锂 32.39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73.84%和 168.96%。根据高工锂电数据测算，湖南裕能市场占有率从 2021 年的约 25%提升至 2022 年的约 29%，连续三年排名行业全国第一。2023 年 2 月 9 日，湖南裕能首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后注册资本为 757,253,070 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锰系电池材料行业

在一次电池材料领域：从需求端分析，在全球经济复苏放缓，通胀压力持续以及欧洲能源危机的形势下，电池端需求下降，虽然短期内电解二氧化锰行业仍然面临需求紧缩的状况；但从长期来看，锌锰电池经过 100 多年的发展，已成为消费者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电子易耗品，且随着智能化生活的发展，进一步拓展了应用领域，未来市场需求预计仍然会呈现温和增长的趋势，将带动电解二氧化锰需求增长。从行业格局分析，电解二氧化锰是细分行业，我国是全球电解二氧化锰产量最大的国家，国内行业集中度比较高，在需求紧缩的状况下，未来行业集中度将会进一步提高，促进行业良性发展。从产业政策分析，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大背景下，电解二氧化锰行业将会向更加低碳环保、绿色智能的先进制造模式迈进。

在新能源电池材料领域：随着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快速发展，锰成为越来越重要的新能源电池元素。在市场导向下，技术不断迭代，不同技术路线的电池材料各自都有其优势的应用领域和应用场景，含锰正极材料的突出优势是高电压带来的高能量密度、良好的倍率性能和低温性能、原材料供应丰富以及成本相对较低。若未来新型钠离子、磷酸锰铁锂正

极电池能实现大规模产业化和应用，锰系新能源材料可在该领域获得新的增量。对锰酸锂而言，碳酸锂价格回归理性正常水平后，锰酸锂的性价比优势将更加明显，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应用场景将更广泛。性价比高、高温存储和高温循环性能优异的产品是未来锰酸锂行业争相追逐的目标。

2、污水处理行业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污染防治攻坚战要向纵深推进，要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综合治理，持续深入碧水保卫战。随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环境需求的日益增长，生态环境保护法规体系日趋完善，环境保护监管不断加强，将促进污水处理的理念和技术路线升级，使污水处理开始从达标排向资源化利用转变，将推动我国污水处理行业不断规范化、标准化、一体化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将继续实施以锰系等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和污水处理等环保类产业为核心的双主业发展战略规划。

1、持续研发创新，用技术引领产业发展。研发创新是企业持续发展的源动力。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充分利用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平台，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战略合作，开展技术共享、联合研发等合作项目。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以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新领域、新技术、新工艺，将研发创新转化为生产力，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一是不断研发更高性能的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全面提质增效，实现产品的差异化竞争。

二是重点突破锰酸锂关键技术指标，提升产品性能，紧密对接下游，创造新的市场需求和应用场景，带动行业发展。

三是密切关注锰基材料新应用领域，如磷酸锰铁锂、富锂锰基、钠离子电池等，多元化创新技术路线，为迎接新能源锰基材料未来的迅速发展积蓄力量。

四是多路径寻求和探索锰渣、污泥等循环利用处理技术，实现清洁生产和可持续发展。

2、加大锰矿资源储备。尽快实现已有锰矿资源的复工复产；充分利用行业优势和上市公司资本平台，稳妥推进资源储备，通过收购资产、股权合作、战略供应等多种形式储备适宜的锰矿资源，增强锰系新能源材料的供应链优势。

3、转型升级，积极推进数智化。企业新建项目将最大程度实现先进智能制造，现有传统生产线将分步骤推进数智化转型，加强数字化、自动化、信息化建设，推进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与生产制造和运营管理深度融合，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质量，以更好地适应数字化经济时代的发展趋势，提高企业竞争力。

4、聚焦核心人才，有力支撑发展需要。聚焦科技研发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通过聘请行业领军人指导，引进高校博士研发团队，采用项目制管理、辅以股权激励，最大程度激发科技人才活力；通过轮岗锻炼、职业晋升，培训赋能，增强经营管理人才的归属感、获得感，以完善的人才机构推动企业的战略发展。

（三）2023 年经营重点工作

2023 年是充满机遇与挑战的一年，我们将按照公司制定的“改革创新、锐意进取、统筹协同，全力打造一流企业”的工作思路，聚焦创新提升，拓展产业协同的深度与广度，努力将公司打造成市场竞争力强、品牌影响力大、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一流企业。

1、EMD 业务板块：大改大革，优化升级，统筹协同，全面提升综合竞争力。

调整 EMD 板块组织架构，发挥事业部经营管理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设备自动化程度，推进数字化赋能，推动绿色工厂建设；加强生产基地的协同，两个生产基地要统筹管理，实现生产要素的最优配置。加强与同行的协同，促进行业良性发展。加强与上游的协同，努力寻找优质锰矿资源；加强与客户的协同，继续实施大客户战略。坚持走差异化竞争道路，不断推出更高性能产品，提高竞争力。

2、锰酸锂业务板块：加强风险防控，提升产品性能，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占有率。

在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下跌的过程中，严格控制风险；在市场回暖的时候，抢抓市场机遇。密切关注锰基新能源电池材料的发展动态，与下游联合开发，突出以四氧化三锰为前驱体的锰酸锂产品优势，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开拓高端市场。

3、污水处理业务板块：瘦身节支，力争打造湘潭行业标杆。

在持续实行生产精细化管理的同时，降低污水、污泥处置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做强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污泥处置和节能环保综合实体，力争打造为行业标杆。同时积极推进三期工程污水处理费核价事宜。

4、研发创新方面：以锰系电池材料和污水处理两大产业为核心，稳步推进新产品的前瞻性研究和新技术的开发投入，在锰酸锂前驱体、锰渣资源化、污泥循环利用等方面取得新突破，同时要注重研发专利申请、知识产权保护及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工作，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产学研用合作开放平台。

5、内部管理方面：一是进一步实施集中采购政策；建立大宗材料专项市场分析机制，推进采购管理工具化、数字化。二是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严格预算控制，降低费用支出。三是强化质量管理，不断提升客户诉求响应速度及服务质量，构筑全业务链质量技术和质量管理护城河。四是建强人才队伍，健全人才全周期跟踪培养体系，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鲜明导向；完善培训管理体系建设，分层分类有针对性的开展培训工作，构建学习型组织。五是激励机制改革，突出业绩导向，优化考核机制，以超利润提成方式拉开收入差距，灵活收入二次分配，推进精细化、差异化管理；选树改革先锋、创新先锋、进取先锋，建立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精神奖励与物质奖励相结合、有效激励与严格约束相结合，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主动性。六是坚持底线思维，抓好安全环保和审计监督，依法依规开展各项工作，加强预判，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四）资金需求安排

随着公司产业布局的推进，对资金需求不断增加。2023 年，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及产业发展的需求，制定合理的资金需求计划，加强资金管理，多渠道、全方位的运用各种金融手段，为公司持续发展筹措资金。

（五）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全球经济复苏放缓，通胀升温蔓延，海外仍处于加息周期，终端消费需求承压，行业存在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强化生产要素精细化管理，提升运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深化与重要客户的战略合作，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增加客户黏性，稳定客户的供应份额；同时不断完善产品矩阵，增加高附加值产品，增强产品市场核心竞争力。

2、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原燃料主要包括锰矿石、碳酸锂、硫酸、煤炭等，当前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给原燃料供给和价格带来了诸多不确定因素。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原燃料价格变化，精准采购节点，发挥“大集采、云采购”优势，严格控制采购成本；建立大宗材料专项市场分析机制，推进采购管理工具化、数字化，精细库存管理，提升采购效率。积极寻找其他优质锰矿资源，提升企业矿石资源自给率，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3、环保、安全风险

公司 EMD 产品生产属于化工原料行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渣、废气等污染物，国家环保标准日趋严格，存在环境治理成本和治理风险不断提高的风险。公司建有高温、高压等设备设施，生产涉及易燃、易爆、强腐蚀性工业原料或半成品，生产操作作业要求较高，若出现管控不力、操作不当等情形，易发生意外安全事故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三废”排放要求，优化工艺过程，持续做好环保设施升级和管理制度配套工作，以提升公司环保治理水平，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作。公司将持续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基础工作，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力度，深入推进“一会三卡”和“三讲一落实”的全员全过程实施工作，提升公司应急管理能力和控制安全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	---------------	-----------

2022年03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安证券 陈晓、牛义杰、赵丹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市场占有率大概多少？3、公司锰矿资源布局进展如何？4、锰矿资源是国家部委直接管控吗？5、公司目前锰酸锂产能如何？6、锰酸锂产品应用场景、领域是小动力型电池吗？锰酸锂产品制备的前驱体是什么？7、公司锰酸锂产品原材料锂盐的供给情况如何？8、公司是否有生产高纯硫酸锰？9、公司2021年营收情况如何？10、公司是否有电池材料回收业务？11、湖南裕能IPO进展及生产情况？12、公司会做股权激励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2022年03月0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 邓伟、黄华栋、游宝来 前海中汇投资 冯强 中国科技产业基金 罗奇峰 广发基金 敖明皓 汐泰投资 陈扬亚 久联资产 许宏圣		
2022年05月06日	线上交流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参与公司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1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2）
2022年05月26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国金证券 宋洋、陈婉婉 台湾群益投信 乐禹	1、公司电解二氧化锰（EMD）产品主要用途有哪些？2、一次电池是否会被二次电池替代？3、全球EMD年产能多少？公司EMD年产能多少？4、公司EMD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碳酸锰矿石是来源于周边地区吗？5、锰矿石的采购困难吗？6、EMD、锰酸锂、高纯硫酸锰、电解金属锰这些材料使用的是同一种锰吗？7、EMD行业是否会出现新的竞争企业？8、公司锰酸锂的布局情况如何？9、公司2021年报中其他业务收入包含哪些？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3）
2022年05月30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北京昆仑星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欧阳昕、田婉洲		
2022年06月14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开源证券 金益腾、蒋跨越、李研欣、毕挥、张晓锋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电解二氧化锰（EMD）产品主要用途有哪些？3、公司是否拥有锰矿资源？4、锰矿石价格是否有所上涨？5、公司锰酸锂专用型EMD价格和其他EMD产品价格有差异吗？6、公司高纯硫酸锰产品主要用途有哪些？7、公司高纯硫酸锰产品制备的锰源是什么？8、公司产品有应用于磷酸锰铁锂电池吗？9、公司会做股权激励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4）
2022年06月22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申万宏源 朱栋、刘晓宁、王子越 浙商证券 黄华栋、杨子伟、赵千里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请介绍公司目前锰矿资源储备情况？3、锰矿石涨价跟金属锰有关吗？4、公司电解二氧化锰（EMD）等产品使用的锰矿石都是自给吗？5、EMD产品供需情况如何？生产成本是否有提高？6、EMD产品与金属锰其它锰系产品出现价格分化的原因？7、锰系产品的应用领域在拓展，公司对磷酸锰铁锂电池、钠离子电池发展有关关注吗？8、公司四氧化三锰产品进展如何？主要客户有哪些？9、用四氧化三锰制备锰酸锂的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5）

2022 年 06 月 23 日	线上 交流	电话 沟通	机构	中信建投 李木 森、王介超 接入会议的其他投 资者	企业多吗？与锰酸锂专用型 EMD 制备的锰 酸锂产品有什么差异？10、锰酸锂产品主 打市场是哪些？发展情况如何？11、碳酸 锂价格下降后，锰酸锂产量、行业开工率 是否会提高？12、未来锰酸锂性能提升， 性价比提高，锰酸锂的市场渗透率是否 会提高？13、锰酸锂产品在储能领域的 应用怎么看？14、公司 2022 年一季度 投资收益是否主要来源于湖南裕能？二 季度产品毛利率是否有提升？15、公 司会做股权激励吗？	
2022 年 07 月 11 日	线上 交流	电话 沟通	机构	上海泾溪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谭序航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 2022 年一季度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3、 公司 2022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和 占比分别是多少？4、公司 2021 年年 报中其他业务收入构成主要是哪些？5、 公司 EMD 产品价格走势如何？6、公司 EMD 产品是否有扩产计划？7、公司 锰酸锂产业布局进展如何？8、四氧化 三锰制备锰酸锂与锰酸锂专用型 EMD 制备的锰酸锂产品有什么差异？9、公 司四氧化三锰是否有具体产能规划？主 要客户有哪些？10、四氧化三锰产品 会对 EMD 产品产生替代影响吗？11、 公司产品订单是以长期订单为主吗？12、 公司锰系产品有应用于磷酸锰铁锂电 池、钠离子电池吗？13、公司会考虑 做股权激励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6）
2022 年 07 月 12 日	公司 会议室	实地 调研	机构	杭州柏乔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马波、 王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正浩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曾萌		
2022 年 07 月 14 日	公司 会议室	实地 调研	机构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朱凯、陈金 伟、王灏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 2022 年一季度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3、 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投资收益是否主要 来源于湖南裕能？4、公司电解二氧化 锰（EMD）年产能多少？EMD 产品 价格走势如何？5、公司 EMD 产品 是否有扩产计划？6、公司锰矿资源 储备情况如何？7、广西立劲 2022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是多 少？8、公司锰酸锂专用型 EMD 产 品和其他 EMD 产品有何差异？9、 公司尖晶石型锰酸锂产品与其他锰酸 锂产品有何差异？10、公司锰酸锂 产能利用率如何？11、四氧化三锰 主要用途有哪些？12、公司锰系产 品有应用于磷酸锰铁锂电池、钠离 子电池吗？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7）
2022 年 07 月 21 日	公司 会议室	实地 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胡易琛、陈 纬国、周颖、安邦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2021 年 电解二氧化锰（EMD）产品价格上涨 的原因？3、公司 EMD 产品价格走 势如何？4、2021 年公司锰酸锂型 EMD 产品销售量多少？5、单吨 EMD 产品耗电量大概是多少？6、 公司 EMD 生产线轮换停产检修期 间 EMD 产量预计减少约 60%，是 指年产能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7 月 25 日	线上 交流	电话 沟通	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夏斯亭 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吴雨阳 接入会议的其他投 资者	的 60%吗？7、公司 EMD 产品是否有扩产计 划？8、公司锰矿资源储备情况如何？9、 广西立劲 2022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净利 润分别是多少？10、公司锰酸锂专用型 EMD 产品和其他 EMD 产品有何差异？11、 制备 1 吨锰酸锂大概需要使用多少 EMD 或 四氧化三锰？12、公司四氧化三锰产品年 产能多少？13、公司制备四氧化三锰产品 的锰源是哪种？14、公司是否有关注意到锰 系产品在磷酸锰铁锂电池、钠离子电池等 领域的应用新动态？15、公司煤炭采购是 否为年度招标锁价？16、公司对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投资收益如何确认？17、公司做 了股权激励吗？	(编号： 2022-008)
2022 年 07 月 25 日	公司 会议 室	实地 调研	机构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刘宇、张 诚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周天乐		
2022 年 09 月 05 日	线上 交流	电话 沟通	机构	光大证券 马俊、 王秋琪、戚欣然、 刘晨、游文峰 太平资产 赵洋 太保资管 刘宇 峰辰资产 刘华峰 融通基金 李文海 平安基金 翟盛杰 南方基金 郑勇 富国基金 郭华宇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 2022 年上半年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3、 公司销售订单以哪类为主？4、随着锰系 材料在钠离子电池、磷酸锰铁锂电池的拓 展应用，电解二氧化锰或其它锰系材料能 否扩产？5、公司制备锰酸锂产品的锰源 是什么？未来公司主要技术方向是什么？ 6、四氧化三锰制备锰酸锂与锰酸锂专用 型电解二氧化锰制备的锰酸锂产品有什么 差异？7、公司锰酸锂专用型电解二氧化 锰产品和其他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有何差 异？8、制备 1 吨锰酸锂大概需要使用多 少碳酸锂？9、公司锰酸锂产品生产线是 否达产？未来发展计划是什么？10、公司 锰系产品有应用于钠离子电池、磷酸锰铁 锂电池吗？11、公司高纯硫酸锰产线是否 有安排生产？12、新建一条 1 万吨四氧化 三锰生产线的建设周期大概多长？	详见披露于 巨潮资讯网 的《湘潭电 化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投 资者关系活 动记录表》 (编号： 2022-009)
2022 年 09 月 28 日	公司 会议 室	实地 调研	机构	财信证券 何晨、 杨鑫 中信建投证券 马 天一、刘溢 东方财富证券 程 文祥 富业盛德资产 魏 宏伟 华安证券 尹柏 平、蒋玉蓉、王强 峰、刘天文 华鑫证券 黄寅斌 彤源投资 张天楠 长江自营 胡加琪	1、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靖西 生产基地较湘潭生产基地盈利能力更强的 原因是什么？3、随着锰系材料在钠离子 电池、磷酸锰铁锂电池的拓展应用，公司 产品优势有哪些？4、公司电解二氧化锰 或其它锰系材料能否扩产？5、钠离子电 池企业向公司采购的是哪类锰系材料？ 6、公司制备锰酸锂产品的锰源是什么？ 7、公司锰酸锂专用型电解二氧化锰产品 和其他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有何差异？8、 公司目前锰矿资源储备情况如何？是露天 开采吗？	详见披露于 巨潮资讯网 的《湘潭电 化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投 资者关系活 动记录表》 (编号： 2022-0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企业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制定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保护了广大股东利益，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权利，承担相应义务，未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发生。公司拥有完全独立、完整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严格贯彻上市公司“五独立原则”，公司三会均独立运转，无控股股东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2 名董事离职，董事会补选新董事 1 名，聘任高管 2 名，改聘高管 2 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在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补选 1 名董事。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其专业特长，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职地开展工作，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辞职，补选监事会主席及股东监事 1 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 5 名，其中股东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3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不断强化信息披露事务及内幕信息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和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保证公司所有股东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现场交流、电话沟通、网上业绩说明会、网上集体接待日等线下、线上方式与投资者交流互动，热情真诚地接待投资者来访，认真回复投资者提问，耐心接听投资者来电，为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最新动态提供畅通的渠道。全年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 222 个，回复率 100%，通过年度业绩说明会和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回复投资者问题 91 个。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对与关联方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均依据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签署了关联交易协议。

（二）人员方面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三）资产方面

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方面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依法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自 2011 年收购矿业分公司后，电化集团拥有的锰矿边部探矿权，与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已承诺，在满足《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转让条件时，将其所拥有的锰矿探矿权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公司，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一直未达到转让条件，且因公司湘潭锰矿已关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已于 2022 年 8 月到期失效，无法再续。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收购污水处理公司后，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与公司可能产生潜在同业竞争。	为保证在未来切实避免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承诺在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公司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公司有意收购，	1、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公司不参与投资。目前，该项目由于来水量较小仍处于亏损状态，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2、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 5 万 m ³ /日，由产投集团投资的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

					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公司，若公司无意收购，则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由于一期工程是由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中环污水有限公司以 BOT 形式于 2009 年建成投入运营，而二期扩建工程在业务上与一期工程存在关联性，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设施和工艺流程共用的情况，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公司目前尚未与产投集团就上述两个项目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9.80%	2022 年 05 月 11 日	2022 年 05 月 12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3%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	--------	--------	----------	-------------	-------------	-----------	----------	-----------

刘干江	董事长	现任	男	44	2021年07月19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彭勇	董事	现任	男	53	2022年12月29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丁建奇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4年04月14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龙绍飞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21年11月09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贺娟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5	2021年02月02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汪形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3	2018年11月09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何琪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20年07月30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周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0	2020年07月30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马翼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4	2022年05月11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卢武	监事	现任	女	49	2015年08月26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寻怡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4年08月27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戴佳	监事	现任	女	41	2020年05月22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何花	监事	现任	女	38	2022年05月11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柳全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09年05月12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谭周聪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7年04月07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文革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21年11月08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李峥嵘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21年11月08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朱树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22年03月11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周彤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8	2023年1月16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张伏林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1	2017年04月07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邹秋阳	总经理助理	现任	女	49	2020年05月22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成希军	总经理助理	现任	男	43	2021年11月08日	2024年11月08日	0	0	0	0	0	0
王炯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7	2018年04月04日	2022年04月25日	0	0	0	0	0	0
张迎春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45	2021年07月19日	2022年09月27日	0	0	0	0	0	0
张浩舟	董事	离任	男	38	2020年07月30日	2022年08月09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 2022 年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原监事会主席王炯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原董事张浩舟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原副董事长张迎春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	-------	----	----	----

龙绍飞	常务副总经理	任免	2022年03月11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聘任其为常务副总经理
贺娟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3月11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聘任其为副总经理
朱树林	副总经理	任免	2022年03月11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聘任其为副总经理
王炯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2年04月26日	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刘干江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5月11日	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兼任总经理
何花	股东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11日	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其为股东监事
马翼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2年05月11日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选举其为监事会主席
张浩舟	董事	离任	2022年08月09日	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张迎春	副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9月29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彭勇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12月29日	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董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刘干江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物流师、工程师。历任公司成品分厂副厂长、品管部部长、采购部部长、物调中心主任、营销总监、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电化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等。现任公司董事长、电化集团董事长、产投集团董事长、电化产投董事长、靖西电化董事长、振湘国投执行董事、湖南裕能董事。

彭勇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评估师。历任湘潭市财政局国资局科员、国资局副局长、会计考试中心主任、政府采购办副主任、企业科副科长、财政监督检查局副局长，湘潭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电化集团董事兼副总经理等。

丁建奇先生，专科学历，工商管理中级。历任电化集团总经理助理、靖西电化董事、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电化集团董事兼副总经理、广西立劲董事等。

龙绍飞先生，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历任公司成品分厂副厂长、厂长、生产部部长、靖西电化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西立劲董事长、湘潭立劲董事长、靖西电化董事、湖南裕能董事等。

贺娟女士，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品管部副部长、部长、贸易部部长、电化集团投资发展部对外投资经理、部长、管理部部长、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等。

汪形艳女士，博士学历，教授。历任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化学与材料科学系助教、讲师，湘潭大学化工学院讲师、副教授，美国新泽西理工学院国家公派访问学者。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湘潭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教授。

何琪女士，本科学历。历任湘潭市岳塘区法律服务所法律工作者、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湘潭市新阶联副主席、湘潭市岳塘区妇联兼职副主席、湘潭市律师协会副会长、湘潭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副会长。

周波女士，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师。历任湘潭无线电有限公司任会计、湘潭市审计局审计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湘潭汇丰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湖南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

2、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马翼先生，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历任公司监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审部部长、中兴热电监事、机电公司监事、广西立劲监事、楠木冲锰业监事、湘潭立劲监事等。

卢武女士，专科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历任电化集团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股东监事、电化集团财务部部长。

何花女士，本科学历。历任电化集团党委工作部主管、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股东监事。

寻怡女士，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电化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工会主席兼办公室主任。

戴佳女士，专科学历。历任公司质检品管部副部长、品管部副部长、鹤岭分公司技术品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品管部部长。

3、现任高管任职情况（兼任董事的除外）

柳全丰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湘潭大学应用化学系副主任、电化集团总经理助理兼技术开发部部长、副总经理、938 工程指挥部常务指挥长、948 工程指挥部常务指挥长、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电化集团董事等。

谭周聪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公司动力分厂副厂长、厂长、总经理助理等。现任副总经理、中兴热电董事兼经理、机电公司执行董事。

文革先生，专科学历。历任电化集团双氧水分厂副厂长、书记、光华日化厂书记、行政部部长、劳动服务公司经理、运输公司经理、锰都事业部安环部长、办公室主任兼社会事务部部长、副总经理、电化集团总经理助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楠木冲锰业董事。

李峥嵘先生，本科学历。历任市污水处理协调部部长、生产运营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树林先生，专科学历。历任靖西电化电解成品车间主任、公司电解分厂厂长、靖西电化常务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彤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研究院锰系材料研究所所长、首席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常务副院长、锰系储能材料研究所所长。

张伏林先生，本科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国际注册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靖西电化董事。

邹秋阳女士，本科学历，化工工程师。历任靖西电化技术品管部部长、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质检部部长、质检品管部部长、公司监事、公司鹤岭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成希军先生，本科学历。历任靖西电化生产部部长、公司成品分厂厂长、物资采购调度中心主任兼贸易部部长。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楠木冲锰业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干江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7月15日		是
刘干江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19日		否
刘干江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8月03日		否
彭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09月15日		是
丁建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09月15日		是
柳全丰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2月01日		否
卢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6年02月2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干江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	董事长	2022年11月10日		否
刘干江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9月06日		否
刘干江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3日		否
刘干江	湖南潭城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06日	2023年01月19日	否

彭勇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29日		否
彭勇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7月05日		否
彭勇	深圳前海两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30日		否
彭勇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18日		否
彭勇	湘潭两型社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1日		否
丁建奇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0月22日		否
丁建奇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18日		否
丁建奇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05日		否
丁建奇	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01日		否
丁建奇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28日		否
丁建奇	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15日		否
丁建奇	湖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02日		否
丁建奇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4月14日		否
丁建奇	湘潭县云峰锰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9月08日		否
龙绍飞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2月16日		否
龙绍飞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5月12日		否
龙绍飞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06日		否
龙绍飞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08日		否
贺娟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14日		否
贺娟	青岛新正锂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12日		否
马翼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4月02日		否
马翼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15日		否
马翼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05日		否
马翼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2月16日		否
马翼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21日		否
马翼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02日		否
马翼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26日		否
卢武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22日		否

柳全丰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1月14日		否
柳全丰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06日		否
柳全丰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谭周聪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0年05月22日		否
谭周聪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2月01日		否
文革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05日		否
李峥嵘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4月17日		是
李峥嵘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4月17日		否
李峥嵘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5月14日		否
朱树林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31日		是
张伏林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30日		否
成希军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02日		否
汪形艳	湘潭大学	教授			是
何琪	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	主任			是
周波	湖南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经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薪酬方案》，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方案。2011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5万元（含税）。外部董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高管层薪酬根据湘潭市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要求进行考核后确定。

确定依据：根据经营业绩等指标考核情况，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当年税前报酬总额=当年预发年薪+上一年度结算年薪。预发年薪按月支付，结算年薪一次性支付。结算年薪=湘潭市国资委核定年薪-预发年薪；核定年薪即湘潭市国资委每年根据薪酬考核办法对公司上一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后核定的年薪标准。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干江	董事长	男	44	现任	0	是
彭勇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丁建奇	董事	男	48	现任	19.36	是
龙绍飞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51.94	否
贺娟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女	45	现任	42.35	否

汪形艳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5	否
何琪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5	否
周波	独立董事	女	60	现任	5	否
马翼	监事会主席	男	44	现任	17.68	是
卢武	监事	女	49	现任	0.6	是
寻怡	监事	女	47	现任	32.21	否
戴佳	监事	女	41	现任	26.58	否
何花	监事	女	38	现任	0.48	是
柳全丰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54.36	否
谭周聪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6.94	否
文革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45.03	否
李峥嵘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37.30	否
朱树林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46.76	否
张伏林	财务总监	男	51	现任	44.16	否
邹秋阳	总经理助理	女	49	现任	47.98	否
成希军	总经理助理	男	43	现任	43.82	否
王炯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离任	21.94	是
张迎春	副董事长	男	45	离任	0	是
张浩舟	董事	男	38	离任	0	是
合计					594.41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03月11日	2022年03月12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04月18日	2022年04月20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4月26日	2022年04月27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6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8月11日	2022年08月12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08月29日	2022年08月30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6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12月13日	2022年12月14日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干江	8	1	7	0	0	否	2
彭勇	0	0	0	0	0	否	1
丁建奇	8	1	7	0	0	否	2
龙绍飞	8	1	7	0	0	否	1
贺娟	8	1	7	0	0	否	2
汪形艳	8	1	7	0	0	否	1
何琪	8	0	8	0	0	否	1
周波	8	0	8	0	0	否	1
张迎春	6	1	5	0	0	否	1
张浩舟	4	0	4	0	0	否	0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依法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相关经营决策和内部控制规范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确保董事会决策科学、有效，维护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为公司发展和治理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均被公司采纳或回应。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刘干江、丁建奇、龙绍飞、贺娟	1	2022年04月08日	审议对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增资的议案	增资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操作		
审计委员会	周波、贺娟、何琪	6	2022年02月15日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2021年年报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和审计初步结果的汇报，就重大审计事项进行沟通，审议通过了《2021年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和《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2022	在监管越来越严的环境下，公司内审部门要加强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等重点红线的内审、内核，协助审计委员会做好日常核查，及时与审计委员会		

				年工作计划》。	沟通。		
审计委员会	周波、贺娟、何琪		2022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湘潭锰矿资产处置及核销的议案》。	公司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		
审计委员会	周波、贺娟、何琪		2022年04月26日	审议通过了《2022年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	周波、贺娟、何琪		2022年08月29日	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	周波、贺娟、何琪		2022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	周波、贺娟、何琪		2022年11月25日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2022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何琪、刘干江、汪形艳	2	2022年03月0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及改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严格审核候选人资格，聘任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提名委员会	何琪、刘干江、汪形艳		2022年10月2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严格审核候选人资格，聘任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汪形艳、周波、何琪	1	2022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高管薪酬情况。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1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5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7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98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183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238
其他人员	85
合计	1,0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13
大专	272
中专、高中及以下	466
合计	1,051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薪点工资、年功工资、累积工资、效益工资、保密及出勤工资、津贴福利等构成，以岗位考核薪点工资制度为主，确定“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理念，根据员工的能力、工作经验、岗位职责、市场状况等因素，确定员工的目标薪酬水平。公司通过规范和科学的激励机制，调动所有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吸引和激励表现优秀的员工，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3、培训计划

2023 年的培训工作将主要围绕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目标，针对不同层级员工的培训需求，以提高员工岗位技能和工作绩效为重点，坚持全面培训与重点培训相结合，岗位培训与专业培训相结合，系统全面抓好员工的基础培训，着力开展好不同层级的管理、专业、通用类培训，以促进员工素质的整体提升，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强大的人力和智力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462,746.16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1,474,085.6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29,481,71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9,314,695.8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9,314,695.84
可分配利润（元）	342,188,714.7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现金流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含 2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2 年，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全面夯实管理基础，着力提升风险防范能力。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能够适应形势变化以及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可以马上发现并更正，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较容易发现并更正，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难以发现并更正，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对于重大缺陷，管理层还关注以下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未能达到预期目标；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发生重大损失，且该损失是由于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而导致。</p>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湘潭电化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和湖南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20〕31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全面认真的自查。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发展，内部、外部环境不断的发生变化，公司需要继续加强自身建设、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已组织修订完成《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及时组织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学习培训，公司内部定期组织培训。今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以及子公司靖西电化、污水处理公司、广西立劲为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靖西电化、污水处理公司、广西立劲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3-2015）、《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类 A 标准、《湖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T1546-2018）一级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9878-1996）等环境保护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 7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300722573708K001V），有效期限为：自 2020 年 7 月 24 日到 2023 年 7 月 23 日止。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取得《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一万吨硫酸贮存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潭环审〔2022〕19 号）。

市污水处理：

2019 年 8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300712128766L001V）。因河西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建成运行，污水处理规模变化，在 2022 年重新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300712128766L001C），有效期限为：自 2022 年 8 月 28 日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止。

靖西电化：

2020 年 7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10257759965876001V），有效期限为：自 2020 年 7 月 9 日到 2025 年 7 月 8 日止。

广西立劲：

2021 年 9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51025MA5Q86C22C001V），有效期为：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止。因公司名称变更、法人变更、生产规模扩大，正在进行排污许可证变更。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囱	7.21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933 吨	413 吨	无
		颗粒物				5.97mg/m ³		3.828 吨	/	

		氮氧化物				25.59mg/m ³	(GB13233-2011执行标准)	16.699吨	248吨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废水全部回收利用,不外排	1	新基地废水排口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一级标准	0	12.6吨	无
		氨氮				/			0.7吨	
		锰				/			/	
	固体废物	废渣	废渣通过废渣处置站压滤、掺和、搅拌、分散、烘干等工艺处理后,可以用于砖厂制砖、水泥辅料、水稳层、搅拌站以及建材行业材料的综合利用,避免了锰渣的二次污染,实现了资源化综合利用。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一、二期)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COD)	有组织排放	1	护潭二级渠	8.93mg/l	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	625.38吨	无
		生化需氧量(BOD5)				2.21mg/l			154.58吨	
		氨氮(NH ₃ -N)				0.35mg/l			24.85吨	
		悬浮物(SS)				4.84mg/l			338.82吨	
		总磷(TP)				0.24mg/l			16.47吨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三期)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COD)	有组织排放	1	护潭二级渠	8.62mg/l	省地标(DB43/T1546-2018)一级标准	/	53.51吨	无
		生化需氧量(BOD5)				2.15mg/l			13.35吨	
		氨氮(NH ₃ -N)				0.19mg/l			1.18吨	
		悬浮物(SS)				4.59mg/l			28.49吨	
		总磷(TP)				0.12mg/l			0.74吨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环保处理后通过烟囱排放	1		30.78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25.47吨	无
		颗粒物				4.50mg/m ³			3.55吨	
		氮氧化物				100.73mg/m ³			99.60吨	
	水污染物	PH	废水经环保处	1	环保处理车间	7.38	《污水综合排	--	/	无

		氨氮	理合格后，部分回收利用，部分外排。		污水排 放口	0.91mg/ L	《放标准》 (GB162 97- 1996) 一级标 准	0.28 吨		
		锰		0.01mg/ L		0.004 吨				
		悬浮物		10.13 mg/L		2.90 吨				
		化学需 氧量		8.29mg/ L		2.50 吨				
	固体废物	废渣	主要有锰渣、锅炉灰渣等。锰渣通过压滤处理后，直接运入渣场内处理，锅炉灰渣用于砖厂制砖、水泥辅料、水稳层、搅拌站以及建材行业材料的综合利用，实现了资源化综合利用。							
广西立 劲新材 料有限 公司	大气污 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7	锰酸锂 车间 4 个，四 氧化三 锰车间 2 个， 环保车 间 1 个	12- 19mg/Nm ³	《无机 化学工 业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 31573- 2015))	2.35 吨	12.73 吨	无
		硫酸雾				10- 15mg/Nm ³		0.3 吨	1.28 吨	
		氨				5- 10mg/Nm ³		0.95 吨	1 吨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自觉履行社会责任，污染物排放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及地方标准，确保“三废”治理符合相关环保要求，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本公司：

(1) 公司鹤岭生产基地建立了“雨污分流、污污分流、清污分流”等系统以及环保水处理设施。公司环保水处理设施和水质在线监控装置均正常运行，实现水质在线监控。

(2) 公司鹤岭生产基地建有脱硫装置、SNCR 尿素脱硝技术设施、布袋除尘器、高效酸雾净化塔设施等配套环保处理设施。2022 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量较 2021 年分别减少 5.42 吨、13.55 吨、3.31 吨。

(3) 公司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采取采样地块“一地一清单”原则，组织对湘潭电化鹤岭分公司进行地块土壤和地下水勘探、取样和检测分析，同步进行地块的环境详调工作，已完成地块场地环境详细调查报告、地块风险评估报告及地块风险管控措施。

(4) 报告期内公司废气环保处理设施和烟气在线监测装置均正常运行，实现了烟气在线监控，烟气均达标排放；同时根据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对公司生产新基地废水治理设施安装了介入式用电监控系统。

(5) 废渣治理方面，公司废渣处置站设施运行正常。

市污水处理：

(1) 市污水处理制定了运行管理制度，安装了污水处理运行自动控制系统及生产设施监控系统。环保污水处理设施和水质在线监控装置均正常运行，实现水质在线实时监控，全年出水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2) 市污水处理不断优化工艺，精准投加药剂，调控设备运行频率的举措下，进一步减小了处理后的水质污染物浓度，减少了水质污染，保护了饮用水安全。

靖西电化：

(1) 靖西电化建立了完善的雨污分流系统以及环保水处理设施。报告期内，按照年度工作计划，有序的对环保车间雨水池、曝气池、石灰池、泵、管道、海底阀等环保设施进行清理、维护和检修，确保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实现了水质在线监控系统平稳运行和达标排放。

(2) 靖西电化 50 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及热电联产项目建有脱硫装置、SNCR 氨水脱硝设施、布袋除尘器。报告期内，公司对锅炉脱硫除尘设施进行了检修和维护，烟气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烟气达标排放。

(3) 报告期内，按国家规范要求，新建一个危废暂存间，并完善了《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管理台账和相关设施；废渣处置设施运行正常，锅炉灰渣全部综合利用，新建一期渣场稳定运行。

广西立劲：

广西立劲建有废气处理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固体废物防治方案、噪声防治方案等，针对不同的废气，制定了不同的废气污染物处理方案及措施，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排放口均稳定正常，无突发环境事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公司：

2016 年 1 月，公司编制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鹤岭生产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 4303022016C0100011）。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要求，2019 年 8 月公司对原应急预案及时进行修订，并在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报送备案（备案编号 430302-2019-128-M）。2021 年 8 月，公司对原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并在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报送备案（备案编号 430304-2021-046-M）。

市污水处理：

2022 年重新修订了市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 430304-2022-119-L），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要求，按时组织应急演练。

靖西电化：

靖西电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渣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备案，编号：451081-2016-006-M、45108-2016-008-L。

广西立劲：

2022 年 3 月，广西立劲完成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 451081-2022-038-L）。同年广西立劲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组织重新修订《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工作，并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 451081-2022-056-M）。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本公司：

公司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 号）的相关规定，依据新版排污许可证要求，公司按照最新修订的自行监测方案执行，并在湖南省重点监控企业环境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废气监测结果以及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和自行监测废气监测方案等。

市污水处理

市污水处理按照湘潭市生态环境局要求制定了企业自行监测方案，采取手动监测与自动监测相结合的监测方法，并按要求，定时上传至指定平台，湘潭市生态环境局监督性抽检。

靖西电化：

靖西电化公司按照《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在全国污染物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申报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了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按照监测频次开展了监测，监测频次为：生产废水 1 次/年、生产废气 1 次/季度、硫酸雾 1 次/半年、总悬浮颗粒物 1 次/季度。监测情况结果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标，并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广西立劲：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按照《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申报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了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按照监测频次开展了监测，监测频次为：1）有组织排放：颗粒物 1 次/季度、硫酸雾 1 次/季度、氨（氨气）1 次/季度；2）无组织排放：硫酸雾 1 次/半年、氨（氨气）1 次/半年、颗粒物 1 次/半年。监测结果及时在平台公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稳定达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方面累计投入约 12,716.87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共计约 28.9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的规定，市污水处理、广西立劲无需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号召，推进绿色化发展。一是开展管理节能，做好生产调度，优化生产组织，以精细化管理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二是优化生产工艺，降低能源消耗；三是公司本部湘潭鹤岭生产基地正在推进创建绿色工厂，湘潭鹤岭生产基地锅炉达到火电超低排的排放标准；四是子公司靖西电化、广西立劲、污水处理公司积极与光伏发电运营企业合作，厂区屋顶均建有分布式光伏电站，所发电力优先供应给上述子公司，可减少部分外购电的使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设立以董事长为主任的环境保护委员会，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公司环保方面的重大决策，设置有专职环保管理机构环保部，并有一名副总经理分管，环保部负责环保日常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监测体系，分厂对各自环保设施处理进行中控监测；公司定期委托环境管理监测部门对全厂进行水、气、声、渣的监测，掌握污染动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问题，未因环保问题受过行政处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着“为客户创造价值，与环境和谐相处，用品质铸就品牌，和员工共建家园”的经营理念，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追求企业与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的和谐发展。公司始终以成为企业社会责任的实践者、推动者和引领者为己任，积极追求企业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用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的成果。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善的内控体系，实现了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常态化稳定运行，有效保障股东和债权人利益。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联系电话、邮箱、接待投资者调研、电话会议以及召开业绩说明会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认真听取投资者建议并及时回答提问，转达有关建议，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和诚信度。

（2）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发展理念，坚持绿色、低碳和可持续的发展战略，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推行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工艺，加大科研环保投入，持续改进污染防治措施，打造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助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坚持互利共赢的原则，与客户保持着良好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一直严格把控供应链关口，进一步健全了招投标管理，建立公平、公正且廉洁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

（4）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切实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并不断完善劳动用工管理相关制度，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

养工作，注重提高员工综合素质，积极开展不同层级的各类培训，为员工创造更加广阔的学习发展平台。同时，公司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生活环境以及福利待遇，积极开展“送温暖”、“心连心走基层、面对面解难题”等帮扶活动，慰问走访困难职工家庭，定期开展工会活动，不断增强企业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5）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不断完善帮扶机制，鼓励员工主动回馈社会，关心社会弱势群体，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和困难退休老职工。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参与慈善、捐助等社会公益事业，为靖西红十字会、公司周边村屯提供财力、物力等方面的支持和援助，持续完善周边村屯基础设施，推进乡村振兴事业的持续发展。

（6）公共关系

公司积极参与湘潭市创文创卫建设宣传活动，鼓励企业职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讲话为指引，以推动“湘潭市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攻坚方案”为抓手，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和《湖南省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公司是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贯彻落实各项制度，并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严格按照“一会三卡”制度、“危险作业管理”制度、隐患整改制度开展各项安全工作，强化安全基础工作，积极配合上级部门检查；通过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持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安全技能以及应急处置能力，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稳定、有序。公司安全生产费用严格按相关管理制度提取，设立安全生产费用台账，2022 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安全生产投入为 590.14 万元，安全生产投入主要包括公司安全生产奖励费、安全培训费、安全专项检查费、安全设施鉴定费、劳动保护用品费、防暑药品费、工伤保险费、应急演练费、矿山安全投入、安全设施改造费等。公司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还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应对任何事故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2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号召，在上级部门和电化集团党委领导下，结合实际情况，坚持因地制宜、因村施策，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与国家扶贫攻坚事业同频共振，勇担社会责任。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通过吸纳生产基地周边村屯居民就业、支持村镇建设、购买农产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方式，不断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向生产基地周边村、屯投入 76.65 万元。

2023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总结过去的经验和方法，积极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在努力实现自身发展壮大的同时，增加对地方经济社会的贡献。利用扶贫车间，持续吸纳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加强与帮扶村的联系，切实解决当前其存在的难题，不断的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强与周边村屯联系，将当地资源与公司现有资源相结合，激活乡村内生动力，促进乡村振兴的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 (1) 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4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 (1) 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如下：(1) 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2) 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	2014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湘潭电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湘潭电化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湘潭电化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p> <p>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p> <p>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p> <p>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p> <p>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如下：</p> <p>1、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p> <p>2、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p> <p>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湘潭电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湘潭电化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湘潭电化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2014年02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公司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均未开工建设；在本次收购完成且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湘潭电化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p>	2014年02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上市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p> <p>2、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制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本公司郑重承诺：今后如与关联企业发生交易行为，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证券监管机关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充分披露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确保投资者利益。</p>	2007年03月09日	长期有限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 目前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均未从事与电化科技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电化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2) 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将不从事任何与电化科技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p>	2004年10月28日	长期有限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关于转让探矿权的承诺内容如下：在本次发行及交易完成后，在满足相关探矿权的转让条件时，电化集团将以适当的方式，按公允价格将相关探矿权转让给湘潭电化，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p>	2010年05月20日	长期有限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本公司投资设立的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池级磷酸铁、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业务，本公司为上述二家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与上市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在上述二家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达到一定的盈利水平、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公司治理规范等条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优先转让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采用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以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p> <p>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p>	2019年04月30日	长期有限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本次认购取得湘潭电化股份，该部分股份自发行结束后自愿锁定 36 个月，即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且在锁定期内，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2020年05月22日	2023年5月22日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本次认购取得湘潭电化股份，该部分股份自发行结束后自愿锁定 36 个月，即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且在锁定期内，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2020年05月22日	2023年5月22日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1、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2、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公司可以根据年度或者半年度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进行股票股利分红。3、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现金流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含 20%）。4、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办法：（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021年02月27日	2023年12月31日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剑、彭亚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剑 4 年，彭亚敏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诉讼涉案总金额	2,408.15	否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水、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64.78	0.52%	14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553.47	4.46%	1,70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40.78	0.33%	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7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6.92	0.14%	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8月30日	《关于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力、材料等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04.61	1.19%	50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预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水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5.69	0.03%	36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裕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蒸汽、水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4,419.11	25.69%	5,00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052.52	6.12%	1,150.44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12月14日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水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39.46	0.23%	5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关联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向关联销售商品	水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3.72	0.02%	3	是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电力、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8	0.05%	0	否	按月结算	/	/	/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咨询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09	0.01%	19	否	每季度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处置废水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93	0.01%	30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生活劳务等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421.77	2.45%	443	否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裕能新能	与关联人共同	向关联人提供	提供生活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5.69	0.15%	22	是	按月结算	/	2022年04月20日	《2022年度日

源电 池材 料有 限公 司	投 资 的 企 业 的 全 资 子 公 司	劳 务	等									日	常 关 联 交 易 预 计 公 告》 登 载 于 巨 潮 资 讯 网
广 西 宁 裕 新 能 源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与 关 联 人 共 同 投 资 的 企 业 的 全 资 子 公 司	向 关 联 人 提 供 场 地 租 赁	土 地 租 赁 等	参 照 市 场 价 格	协 议 约 定	66.53	0.39%	96	否	按 月 结 算	/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 2年 度日 常关 联交 易预 计公 告》 登 载 于 巨 潮 资 讯 网
广 西 能 新 能 源 电 池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与 关 联 人 共 同 投 资 的 企 业 的 全 资 子 公 司	向 关 联 人 提 供 场 地 租 赁	宿 舍 租 赁 等	参 照 市 场 价 格	协 议 约 定	91.38	0.53%	125	否	按 月 结 算	/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 2年 度日 常关 联交 易预 计公 告》 登 载 于 巨 潮 资 讯 网
湘 潭 电 化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股 东	租 赁 关 联 方 场 地	房 屋、 土 地、 办 公 室、 厂 房	参 照 市 场 价 格	协 议 约 定	331.0 2	84.25 %	344	否	每 半 年 结 算	/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 2年 度日 常关 联交 易预 计公 告》 登 载 于 巨 潮 资 讯 网
合计				--	--	7,349 .47	--	9,658 .4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湘潭电化 集团有限 公司	控股股东		4,795	0	0	1.20%	57.54	4,79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往来系借取的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公司处于发展的重要时期，资金需求较大，接受控股股东的资金拆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电化集团为公司 45,995.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 名	金额(万元)	日 期
工行板塘支行	4,000.00	2022 年 09 月 29 日-2023 年 09 月 28 日
工行板塘支行	1,995.00	2022 年 01 月 13 日-2023 年 01 月 13 日
工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2 年 05 月 17 日-2023 年 05 月 12 日
工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2 年 09 月 29 日-2023 年 09 月 26 日
中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2 年 11 月 30 日-2023 年 11 月 30 日
中行板塘支行	3,000.00	2022 年 11 月 04 日-2023 年 11 月 04 日
建行河西支行	3,000.00	2022 年 09 月 30 日-2023 年 09 月 30 日

浦发银行	2,000.00	2022年09月29日-2023年9月28日
浦发银行	2,000.00	2022年10月18日-2023年10月10日
浦发银行	2,000.00	2022年10月19日-2023年10月18日
邮储银行	4,000.00	2022年06月14日-2023年06月14日
兴业银行湘潭支行	3,000.00	2022年07月25日-2023年07月24日
上海农商银行	1,000.00	2022年12月20日-2023年11月30日
邮储银行九华支行	4,000.00	2022年10月28日-2023年10月27日
邮储银行九华支行	3,000.00	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7日
邮储银行九华支行	4,000.00	2022年11月24日-2023年11月23日
合计	45,995.00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电化集团为公司 68,50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 名	金额(万元)	日 期
工行板塘支行	100.00	2018年03月02日-2023年06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1,500.00	2018年03月02日-2023年12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500.00	2018年03月01日-2023年12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200.00	2018年03月01日-2023年12月30日
工行板塘支行	200.00	2018年03月02日-2023年12月3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2022年06月24日-2023年06月17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2022年06月24日-2023年12月17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2022年06月24日-2024年06月17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2022年06月24日-2024年12月17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800.00	2022年06月24日-2025年03月17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9,000.00	2022年06月24日-2025年06月17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1,000.00	2022年07月08日-2025年6月17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2022年08月05日-2023年06月3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2022年08月05日-2023年12月3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50.00	2022年08月05日-2024年03月3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9,850.00	2022年08月05日-2024年06月30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10,000.00	2022年09月05日-2024年06月30日
光大银行	1,000.00	2022年08月18日-2023年01月30日
光大银行	1,000.00	2022年08月18日-2023年07月30日
光大银行	1,000.00	2022年08月18日-2024年01月30日
光大银行	3,000.00	2022年08月18日-2024年8月17日
建行河西支行	2,000.00	2022年01月18日-2023年02月18日
长沙银行	2,400.00	2021年12月24日-2023年01月21日
长沙银行	1,600.00	2021年12月23日-2023年01月21日
兴业银行湘潭支行	3,000.00	2022年10月13日-2024年10月12日
合计	68,500.00	

(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振湘国投为公司 2,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 名	金额(万元)	日 期
华夏银行	100.00	2022年12月2日-2023年05月21日
华夏银行	100.00	2022年12月23日-2023年11月21日
华夏银行	100.00	2022年12月23日-2024年05月21日
华夏银行	1,700.00	2022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3日
合计	2,000.00	

(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电化集团实际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5,803.20 万元，建信融通及中企云链余额为 5,185.56 万元；实际为靖西电化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建信融通承兑汇票余额为 2,840.38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2016 年 0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6 年 03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022 年 03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2022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3,500	2019年11月20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是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5,000	2020年12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021年02月26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021年04月2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021年05月26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4月23日		2022年01月1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3,000	2021年01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02月01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25,000	2022年01月28日	1,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09日	6,500	2022年01月24日	2,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湘潭市污水处	2021年11月09日		2022年01月29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理有限公司	日		日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1,000	2022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6日	4,000	2021年06月28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6,6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三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5,000	2022年01月0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2日	3,000	2022年03月2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4,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六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48,9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9,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01,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5,4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8,9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9,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1,4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5,4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部分生产线停产检修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各生产装置运行周期，结合夏季高温适合防腐保养等条件，为进一步提升生产装置的稳定性，保证生产线安全、有效运行，提高生产运行效率，同时实施产品工艺升级改造、提升生产线自动化程度、优化产品质量，公司于 2022 年 7 月下旬至 2022 年 10 月下旬对湘潭本部鹤岭生产基地以及全资子公司靖西电化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进行轮换停产检修，靖西电化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于 2022 年 8 月下旬完成检修并恢复生产，湘潭本部鹤岭生产基地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于 2022 年 10 月下旬恢复生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和 10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部分生产线停产检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和《关于生产线完成检修并恢复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广西立劲

（1）报告期内，为抓住市场机遇，提高企业竞争力，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进行增资扩股，新增注册资本 12,580 万元，增资价格 1 元/股。公司对其增资 11,994 万元，其中以现金增资 10,000 万元，以经评估的“新型锰酸锂前驱体技术”增资 1,994 万元；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现金增资 178 万元、408 万元；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增资。增资扩股后，广西立劲注册资本为 27,58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83.44%，仍为其控股股东。广西立劲本次增资金额主要用于锰酸锂前驱体的产业化，已建成年产 1 万吨锰酸锂前驱体四氧化三锰的生产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更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报告期内，广西立劲在湖南湘潭设立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截至目前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业务。

（3）2022 年四季度，广西立劲进行了第二条年产 1 万吨锰酸锂生产线的设备安装。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31,883	5.76%						36,231,883	5.7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6,231,883	5.76%						36,231,883	5.76%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3,249,830	94.24%						593,249,830	94.24%
1、人民币普通股	593,249,830	94.24%						593,249,830	94.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9,481,713	100.00%						629,481,713	100.00%
--------	-------------	---------	--	--	--	--	--	-------------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6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7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	数量

							状态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59%	179,971,473		14,492,753	165,478,720	质押	89,890,00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9%	79,885,370		21,739,130	58,146,240	质押	39,869,565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0.69%	4,319,789					
卢红萍	境内自然人	0.59%	3,690,148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53%	3,351,100					
莫凯琳	境内自然人	0.45%	2,805,000					
祝双英	境内自然人	0.44%	2,777,112					
俞慧军	境内自然人	0.43%	2,705,205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0.41%	2,580,400					
帅建红	境内自然人	0.41%	2,56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65,478,720	人民币普通股	165,478,72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58,146,240	人民币普通股	58,146,240					
蒋如宁	4,319,789	人民币普通股	4,319,789					
卢红萍	3,690,148	人民币普通股	3,690,148					
吕强	3,3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1,100					
莫凯琳	2,8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5,000					
祝双英	2,777,112	人民币普通股	2,777,112					
俞慧军	2,705,205	人民币普通股	2,705,205					
彭自如	2,58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0,400					
帅建红	2,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8,971,473 股，通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1,000,000 股，合计持有 179,971,473 股。蒋如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21,491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98,298 股，合计持有 4,319,789 股。俞慧军所有股份均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合计 2,705,205 股。帅建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000 股，通过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00,000 股，合计持有 2,56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	报告期内约定购回初始交易所涉股份数量及比例		报告期内购回交易所涉股份数量及比例		报告期末购回账户持股数量及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蒋如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720,000	0.11%	720,000	0.11%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刘干江	1994年05月10日	914303001847136379	政策允许的对外投资、铁路运输服务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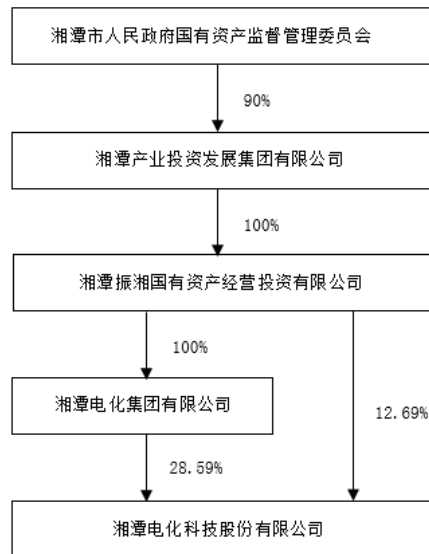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陈景泉		11430300768014012U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刘干江	2008 年 11 月 11 日	120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3】2-24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剑、彭亚敏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湘潭电化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湘潭电化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2、收入”、附注七“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附注十五“2、分部信息”。

湘潭电化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池材料的销售和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收入。2022 年度，湘潭电化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10,030.29 万元，其中：电池材料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80,736.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6.05%；生活污水污泥处理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095.1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5.76%。

由于营业收入是湘潭电化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湘潭电化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选取特定项目的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5、存货”、附注七“7、存货”及“47、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湘潭电化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5,853.03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267.47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4,585.56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 (3) 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对外销售时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湘潭电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湘潭电化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湘潭电化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

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湘潭电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湘潭电化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湘潭电化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彭亚敏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735,935.17	229,168,159.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9,940.63	8,771,826.82
应收账款	412,016,842.05	434,057,079.20
应收款项融资	255,096,916.30	77,784,901.26
预付款项	68,923,541.78	19,460,480.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0,326,837.52	228,284,145.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5,855,574.87	572,327,550.62
合同资产	17,980,748.47	17,228,834.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803,597.90	47,493,959.33
流动资产合计	1,991,289,934.69	1,634,576,936.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3,710,872.09	299,128,003.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000.00	22,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699,122.80	14,420,129.24
固定资产	2,105,128,917.54	1,757,139,646.74
在建工程	105,039,519.59	370,631,476.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202,596.23	21,791,704.02
无形资产	267,566,566.50	218,850,323.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8,831.35	1,638,33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25,929.58	34,898,54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265,428.18	107,677,832.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3,157,783.86	2,848,375,994.41
资产总计	5,134,447,718.55	4,482,952,930.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297,366.88	877,902,757.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732,039.88	64,801,200.00
应付账款	612,456,868.12	507,225,225.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6,896,754.17	15,000,815.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397,140.02	30,379,090.29
应交税费	31,297,520.96	17,452,503.03
其他应付款	52,048,086.04	60,348,050.88
其中：应付利息	20,525,165.75	19,678,570.5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646,772.79	258,401,133.78
其他流动负债	81,756,044.09	82,910,094.03
流动负债合计	1,693,528,592.95	1,914,420,871.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97,092,583.69	404,849,297.9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898,790.75	21,880,137.26
长期应付款	51,828,200.00	51,252,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984,838.74	40,834,73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3,804,413.18	518,816,971.87
负债合计	2,707,333,006.13	2,433,237,842.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6,165,818.62	931,618,028.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8,600.00	
盈余公积	61,607,809.51	34,064,897.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4,565,946.08	399,467,49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1,949,887.21	1,994,632,130.55
少数股东权益	65,164,825.21	55,082,957.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7,114,712.42	2,049,715,087.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34,447,718.55	4,482,952,930.87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伏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930,054.64	149,926,69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9,940.63	8,771,826.82
应收账款	315,739,533.68	274,070,977.48
应收款项融资	164,735,407.13	59,001,263.22
预付款项	18,605,347.68	15,110,384.45
其他应收款	619,242,746.72	579,099,831.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9,440,365.92	301,762,971.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7,327.11	19,738,572.66

流动资产合计	1,601,920,723.51	1,407,482,518.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3,281,785.99	1,008,247,754.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699,122.80	14,420,129.24
固定资产	680,082,277.97	680,352,280.81
在建工程	5,840,644.01	22,013,613.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206,961.54	21,394,554.72
无形资产	108,160,235.30	111,022,859.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5,831.57	1,203,99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45,677.25	26,329,796.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264,765.79	31,983,820.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8,257,302.22	1,931,968,805.53
资产总计	3,860,178,025.73	3,339,451,32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462,197.43	776,005,682.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8,032,039.88	59,401,200.00
应付账款	303,566,816.11	121,558,590.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10,116.65	10,914,279.46
应付职工薪酬	23,914,898.51	16,225,635.64
应交税费	15,533,802.61	1,071,459.51
其他应付款	17,892,871.44	24,313,814.94
其中：应付利息	20,525,165.75	19,678,570.5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678,999.84	234,790,509.08
其他流动负债	52,493,945.17	59,922,857.17
流动负债合计	1,146,485,687.64	1,304,204,02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6,629,329.86	165,235,509.0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086,298.08	21,632,075.70
长期应付款	51,828,200.00	51,252,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148,722.27	31,210,75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117.24	415,11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4,107,667.45	269,746,258.08
负债合计	1,850,593,355.09	1,573,950,286.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6,177,833.42	976,177,833.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8,600.00	
盈余公积	61,607,809.51	34,064,897.62
未分配利润	342,188,714.71	125,776,593.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9,584,670.64	1,765,501,03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60,178,025.73	3,339,451,324.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00,302,864.42	1,871,534,201.90
其中：营业收入	2,100,302,864.42	1,871,534,201.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36,059,222.18	1,726,477,965.32
其中：营业成本	1,544,052,714.36	1,502,993,611.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476,329.81	17,530,049.50
销售费用	12,836,136.42	11,041,925.48

管理费用	156,649,565.94	90,590,403.01
研发费用	58,710,463.75	32,391,222.88
财务费用	48,334,011.90	71,930,752.53
其中：利息费用	60,603,251.23	64,914,955.97
利息收入	1,509,217.16	1,031,772.02
加：其他收益	10,526,232.15	4,159,960.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1,705,555.39	104,214,304.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4,584,031.59	95,577,076.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976,436.67	-30,692,80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46,934.35	-1,874,647.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32.18	187,092,692.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4,139,726.58	407,955,746.56
加：营业外收入	243,206.27	4,749,981.95
减：营业外支出	6,774,641.07	122,059,139.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608,291.78	290,646,589.37
减：所得税费用	24,205,181.69	36,113,23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403,110.09	254,533,350.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403,110.09	254,533,350.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115,452.34	237,759,714.49
2. 少数股东损益	9,287,657.75	16,773,635.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3,403,110.09	254,533,350.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115,452.34	237,759,714.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87,657.75	16,773,635.9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3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3	0.38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伏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92,525,050.33	1,266,687,629.86
减：营业成本	1,170,022,343.53	1,114,098,535.79
税金及附加	10,754,278.31	14,719,813.55
销售费用	4,050,586.24	4,760,395.59
管理费用	103,225,878.69	51,970,556.99
研发费用	24,657,596.78	15,927,456.50
财务费用	25,384,198.52	44,717,031.56
其中：利息费用	48,913,968.30	51,747,473.16
利息收入	13,706,210.28	17,396,046.85
加：其他收益	4,119,849.60	3,389,334.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001,465.21	105,056,306.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4,584,031.59	95,577,076.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311,109.41	-18,310,555.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412.77	-1,246,672.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99,954,708.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891,960.89	209,336,961.96
加：营业外收入	106,562.15	559,145.71
减：营业外支出	6,162,532.16	120,133,459.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4,835,990.88	89,762,648.36
减：所得税费用	9,406,872.02	-961,301.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429,118.86	90,723,949.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429,118.86	90,723,949.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5,429,118.86	90,723,949.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8,224,671.16	1,050,959,176.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07,970.90	312,342.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24,378.20	30,414,26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5,457,020.26	1,081,685,787.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0,464,749.67	621,271,036.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049,681.41	205,084,43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829,052.54	64,400,23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00,457.36	78,715,04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743,940.98	969,470,74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13,079.28	112,215,03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6,491.70	2,765,685.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382,544.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9,691.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491.70	30,037,922.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182,405.09	272,148,27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182,405.09	287,148,27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85,913.39	-257,110,35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42,000.00	39,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342,000.00	39,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8,750,000.00	1,403,043,318.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344,750.00	256,892,019.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1,436,750.00	1,699,135,338.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3,855,298.67	1,165,123,819.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193,539.24	77,056,101.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307,690.96	275,338,146.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4,356,528.87	1,517,518,06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19,778.87	181,617,270.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98,348.04	-4,953,890.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5,735.06	31,768,063.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995,873.72	196,390,138.6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5,779,410.16	909,529,233.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08,751.63	26,809,85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4,888,161.79	936,339,092.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9,659,007.01	587,727,291.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983,347.18	111,352,574.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904,759.41	40,993,48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28,744.14	58,560,58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675,857.74	798,633,93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12,304.05	137,705,15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7,429.72	1,939,581.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74,625.54	18,944,132.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662,055.26	20,883,714.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43,164.44	31,830,964.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450,000.00	104,368,231.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52,585.26	35,889,18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945,749.70	172,088,3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83,694.44	-151,204,66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19,950,000.00	1,17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850,000.00	250,502,34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7,800,000.00	1,429,502,344.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8,960,000.00	1,068,4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687,735.81	63,674,83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194,470.96	280,524,470.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4,842,206.77	1,412,639,31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42,206.77	16,863,03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90,037.43	-4,890,272.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3,559.73	-1,526,750.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148,670.14	121,675,42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625,110.41	120,148,670.1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31,618,028.65				34,064,897.62		399,467,491.28		1,994,632,130.55	55,082,957.43	2,049,715,08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931,618,028.65				34,064,897.62		399,467,491.28		1,994,632,130.55	55,082,957.43	2,049,715,087.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47,789.97			128,600.00	27,542,911.89		335,098,454.80		367,317,756.66	10,081,867.78	377,399,624.44
（一											394,		394,	9,28	403,

综合收益总额											115,452.34		115,452.34	7,657.75	403,110.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47.789.97								4,547.789.97	794,210.03	5,342,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42,000.00	5,342,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547.789.97								4,547.789.97	-4,547.789.97	
(三)利润分配								27,542.911.89		-59,016.997.54			-31,474.085.65		-31,474.085.65
1.提取盈余公积								27,542.911.89		-27,542.911.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31,474.085.6			-31,474.085.6		-31,474.085.6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78,016.20					578,016.20		578,016.20
2. 本期使用								449,416.20					449,416.20		449,416.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36,165,818.62			128,600.00	61,607,809.51		734,565,946.08		2,361,949,887.21	65,164,825.21	2,427,114,712.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31,697,298.10			138,571.54	24,992,502.68		183,369,805.99		1,769,679,891.31	17,645,905.85	1,787,325,797.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931,697,298.10			138,571.54	24,992,502.68		183,369,805.99		1,769,679,891.31	17,645,905.85	1,787,325,79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9,269.45			-138,571.54	9,072,394.94		216,097,685.29		224,952,239.24	37,437,051.58	262,389,290.82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7,759,714.49		237,759,714.49	16,773,635.91	254,533,350.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63,415.67	20,663,415.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900,000.00	53,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236,584.33	-33,236,584.33	
(三) 利润分配								9,072,394.94		-21,662,029.20		-12,589,634.26		-12,589,634.26	
1. 提取盈余公积								9,072,394.94		-9,072,394.94		0.00			
2.												0.00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138,571.54					138,571.54		138,571.54
1. 本期提取							513,053.50					513,053.50		513,053.50
2. 本期使用							651,625.04					651,625.04		651,625.04
(六) 其他												-		-
												79,269.45		79,269.45
四、本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31,618,028.65	34,064,897.62		399,467,491.28		1,994,632,130.55	55,082,957.43	2,049,715,087.9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76,177,833.42				34,064,897.62	125,776,593.39		1,765,501,03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976,177,833.42				34,064,897.62	125,776,593.39		1,765,501,03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600.00	27,542,911.89	216,412,121.32		244,083,63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429,118.86		275,429,118.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542,911.89	-59,016,997.54		-31,474,085.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7,542,911.89	-27,542,911.89		
2. 对										-		-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1,474,085.65		31,474,085.6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128,600.00				128,600.00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78,016.20				578,016.20
2. 本期使用								449,416.20				449,416.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76,177,833.42			128,600.00	61,607,809.51	342,188,714.71		2,009,584,670.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76,257,102.87			138,571.54	24,992,502.68	56,714,673.19		1,687,584,56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976,257,102.87			138,571.54	24,992,502.68	56,714,673.19		1,687,584,56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79,269.45			-138,571.54	9,072,394.94	69,061,920.20		77,916,474.15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723,949.40		90,723,949.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072,394.94	-21,662,029.20		-12,589,634.26
1. 提取盈余公积									9,072,394.94	-9,072,394.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589,634.26		-12,589,634.26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 138,5 71.54				- 138,5 71.54
1. 本 期提 取								513,0 53.50				513,0 53.50
2. 本 期使 用								651,6 25.04				651,6 25.04
(六)												-

其他					79,269.45						79,269.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976,177,833.42			34,064,897.62	125,776,593.39		1,765,501,037.4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南省人民政府 2000 年 9 月 18 日湘政函〔2000〕148 号文批准，由湖南湘潭电化集团公司（现更名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公司）等五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0 年 9 月 30 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湘潭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300722573708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29,481,713.00 元，股份总数 629,481,713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6,231,883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93,249,83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07 年 4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工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城市生活污水的处理。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电池材料、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电化公司）、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热电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污水处理公司）、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岭污水处理公司）、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工程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立劲公司）、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楠木冲公司）、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立劲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

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 不属于上述 a 或 b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d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a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b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1 年以内（含，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

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a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b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

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30	5%-10%	3.60%-4.75%

污水处理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10%	7.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10%	11.25%-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5%-10%	4.50%-11.88%

22、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及专利技术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50
采矿权	本期采矿量/可开采量
软件	5
专利技术权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6、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 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 (不含 1 年)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 (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电池材料销售业务

公司电池材料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

公司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每月污水污泥处理量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3) 建筑工程服务

公司建筑工程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7、其他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注]、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15%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5%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5%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湘潭污水处理公司、鹤岭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2) 本公司、靖西电化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2021 年 10 月 14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2143001061、GR202145000393，有效期三年（2021-2023 年），故本公司、靖西电化公司 2022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的有关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从事污染防治，故 2022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西立劲公司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项目，故 2022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相关规定，鹤岭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处理项目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鹤岭污水处理公司 2022 年度享受 12.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6)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的相关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

[注]靖西电化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1% 的税率缴纳，其他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7% 的税率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20.00	5,613.00
银行存款	211,428,578.25	196,384,525.66
其他货币资金	73,304,936.92	32,778,020.35
合计	284,735,935.17	229,168,159.01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冻结款项 7,435,124.53 元、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3,304,936.92 元，使用受限。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549,940.63	8,771,826.82
合计	2,549,940.63	8,771,826.8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684,148.03	100.00%	134,207.40	5.00%	2,549,940.63	9,233,501.92	100.00%	461,675.10	5.00%	8,771,826.82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684,148.03	100.00%	134,207.40	5.00%	2,549,940.63	9,233,501.92	100.00%	461,675.10	5.00%	8,771,826.82
合计	2,684,148.03	100.00%	134,207.40	5.00%	2,549,940.63	9,233,501.92	100.00%	461,675.10	5.00%	8,771,826.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684,148.03	134,207.40	5.00%
合计	2,684,148.03	134,207.4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1,675.10	-327,467.70				134,207.40
合计	461,675.10	-327,467.70				134,207.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556,188.64	12.88%	64,556,188.64	100.00%		49,448,208.14	10.06%	31,258,284.98	63.21%	18,189,923.1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6,753,153.91	87.12%	24,736,311.86	5.66%	412,016,842.05	442,052,329.10	89.94%	26,185,173.06	5.92%	415,867,156.04
其中：										
合计	501,309,342.55	100.00%	89,292,500.50	17.81%	412,016,842.05	491,500,537.24	100.00%	57,443,458.04	11.69%	434,057,079.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1,736,296.35	31,736,296.35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68,734.86	6,968,734.86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4,981,104.57	4,981,104.57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Sebang Global Battery Co., Ltd.	4,506,597.01	4,506,597.0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深圳市金煌巨能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00	4,260,000.00	100.00%	已注销
新乡市赛博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761,848.21	1,761,848.2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东莞市迪高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753,483.01	1,753,483.01	100.00%	已吊销
宁波凝力电池有限公司	1,387,150.00	1,387,15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广州市东力电池实业有限公司	1,169,616.00	1,169,616.00	100.00%	已注销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已吊销
福建省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7,000.00	947,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惠州龙为科技有限公司	751,333.03	751,333.0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浙江特源电池有限公司	732,882.73	732,882.7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嘉兴市鑫通电池有限公司	642,100.00	642,1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全明电池有限公司	627,529.36	627,529.36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力派电池有限公司	583,607.45	583,607.45	100.00%	已吊销
福建高力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7,646.06	377,646.06	100.00%	已注销
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9,260.00	369,26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合计	64,556,188.64	64,556,188.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16,048,872.19	20,802,443.62	5.00%
1-2 年	18,089,634.60	1,808,963.46	10.00%
2-3 年	483,242.94	96,648.59	20.00%
3-4 年	198,587.99	99,294.00	50.00%
4-5 年	19,270.00	15,416.00	80.00%
5 年以上	1,913,546.19	1,913,546.19	100.00%
合计	436,753,153.91	24,736,311.8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3,568,501.83
1 至 2 年	26,710,875.21
2 至 3 年	13,367,088.79
3 年以上	37,662,876.72
3 至 4 年	7,607,045.04
4 至 5 年	5,598,220.45
5 年以上	24,457,611.23
合计	501,309,342.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258,284.98	33,297,903.66				64,556,188.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185,173.06	-1,448,861.20				24,736,311.86

合计	57,443,458.04	31,849,042.46			89,292,500.50
----	---------------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3,158,029.23	14.59%	3,657,901.46
第二名	51,697,339.02	10.31%	2,584,866.95
第三名	47,538,791.63	9.48%	2,376,939.58
第四名	36,526,657.15	7.29%	1,826,332.86
第五名	31,736,296.35	6.33%	31,736,296.35
合计	240,657,113.38	48.00%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096,916.30	77,784,901.26
合计	255,096,916.30	77,784,901.2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6,689,360.34
小 计	616,689,360.34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558,046.28	99.25%	19,131,968.06	97.56%
1 至 2 年	350,174.14	0.51%	116,306.64	0.59%

2 至 3 年	14,824.80	0.02%	207,151.56	1.06%
3 年以上	496.56	0.22%	5,054.00	0.79%
合计	68,923,541.78		19,460,480.26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长沙友合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1,003,402.65	59.36
永州市零陵区湘永兴锰业有限公司	7,810,980.68	11.31
永州市零陵区进达锰业有限公司	5,776,547.13	8.36
成都天盛亚新材料有限公司	2,845,274.34	4.12
广西锰华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78,111.01	3.30
小 计	59,714,315.81	86.45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0,326,837.52	228,284,145.89
合计	260,326,837.52	228,284,145.8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搬迁补偿款	237,628,261.00	237,628,261.00
应收股权出让款	70,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4,393,832.61	1,201,044.00
长账龄预付采购款	172,008.59	172,008.59
备用金	972,060.01	1,047,144.59
应收暂付款	5,425,804.75	129,388.66
其他	1,993,410.67	909,977.25
合计	320,585,377.63	241,087,824.0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2,001,896.29	15,725.75	786,056.16	12,803,678.20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931,386.52	11,931,386.52		
——转入第三阶段		-8,419.97	8,419.97	
本期计提	479,273.42	11,924,080.74	35,051,507.75	47,454,861.9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49,783.19	23,862,773.04	35,845,983.88	60,258,540.1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0,995,663.62
1至2年	238,627,730.38
2至3年	84,199.69
3年以上	877,783.94
3至4年	85,000.00
4至5年	30,700.00
5年以上	762,083.94
合计	320,585,377.6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881,413.05	46,881,413.05				58,762,826.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2,265.15	573,448.86				1,495,714.01
合计	12,803,678.20	47,454,861.91				60,258,540.1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	搬迁补偿款	237,628,261.00	1-2年	74.12%	23,762,826.10
湘潭九华资产管理与经营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出让款	70,000,000.00	1年以内	21.84%	35,000,000.00
靖西市征地服务中心	应收暂付款	5,425,804.75	1年以内	1.69%	271,290.24
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押金保证金	3,250,000.00	1年以内	1.01%	162,500.00
湖南博鸿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	725,280.00	1年以内	0.23%	36,264.00

合计		317,029,345.75		98.89%	59,232,880.34
----	--	----------------	--	--------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5,638,166.19	316,702.60	255,321,463.59	348,978,069.84	1,246,672.13	347,731,397.71
在产品	39,810,529.93		39,810,529.93	52,334,767.50		52,334,767.50
库存商品	301,168,105.01	12,009,598.89	289,158,506.12	158,038,842.74		158,038,842.74
周转材料	1,237,093.01		1,237,093.01	1,305,883.70		1,305,883.70
发出商品	60,499,816.61	348,412.77	60,151,403.84	12,916,658.97		12,916,658.97
受托加工物资	176,578.38		176,578.38			
合计	658,530,289.13	12,674,714.26	645,855,574.87	573,574,222.75	1,246,672.13	572,327,550.6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46,672.13			929,969.53		316,702.60
库存商品		12,009,598.89				12,009,598.89
发出商品		348,412.77				348,412.77
合计	1,246,672.13	12,358,011.66		929,969.53		12,674,714.26

1)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9,876,451.90	1,895,703.43	17,980,748.47	18,135,614.81	906,780.74	17,228,834.07
合计	19,876,451.90	1,895,703.43	17,980,748.47	18,135,614.81	906,780.74	17,228,834.0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88,922.69			
合计	988,922.69			——

其他说明：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9,876,451.90	1,895,703.43	9.54
其中：1年以内	1,838,835.09	91,941.75	5.00
1-2年	18,037,616.81	1,803,761.68	10.00
小 计	19,876,451.90	1,895,703.43	9.54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4,626,878.39	23,228,714.53
增值税留抵税额	35,725,907.11	24,173,981.42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50,812.40	91,263.38
合计	43,803,597.90	47,493,959.33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	229,126,840.50			254,584,031.59							483,710,872.09	

份有限公司										
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70,001,163.11		70,001,163.11							
小计	299,128,003.61		70,001,163.11	254,584,031.59					483,710,872.09	
合计	299,128,003.61		70,001,163.11	254,584,031.59					483,710,872.09	

其他说明：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与湘潭九华资产管理与经营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的股权回购协议》，由湘潭九华资产管理与经营有限公司回购湘潭污水处理公司持有湘潭通达水务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款。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22,200,000.00	22,200,000.00

其他说明：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公司持有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投资意图在短期内不会发生改变，因此管理层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597,017.04			18,597,017.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597,017.04			18,597,017.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76,887.80			4,176,887.80
2. 本期增加金额	721,006.44			721,006.44
(1) 计提或摊销	721,006.44			721,006.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897,894.24			4,897,894.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99,122.80			13,699,122.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420,129.24			14,420,129.2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05,093,829.11	1,754,571,031.43
固定资产清理	35,088.43	2,568,615.31
合计	2,105,128,917.54	1,757,139,646.7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污水处理设施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2,539,058.97	145,003,587.16	1,222,207,171.75	128,651,562.74	9,276,258.71	3,869,834.16	2,681,547,47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6,239,038.44		188,138,462.95	30,323,568.22	866,029.21	1,534,264.20	517,101,363.02
（1）购置			8,502,558.66	2,177,966.59	866,029.21	741,781.07	12,288,335.53
（2）在建工程转入	290,265,699.50		174,716,947.07	27,369,230.04		791,067.20	493,142,943.81
（3）企业合并增加							
原值调整增加	5,973,338.94		4,918,957.22	776,371.59		1,415.93	11,670,083.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8,391.88	56,410.26	14,791,953.98	2,691,670.38	1,731,394.56	152,712.28	20,642,533.34
（1）处置或报废	1,218,391.88	56,410.26	14,791,953.98	2,691,670.38	1,731,394.56	152,712.28	20,642,533.34
4. 期末余额	1,467,559,705.53	144,947,176.90	1,395,553,680.72	156,283,460.58	8,410,893.36	5,251,386.08	3,178,006,303.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4,072,040.61	83,366,149.99	502,911,951.49	89,038,312.93	5,371,045.98	2,216,941.06	926,976,44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53,859,599.80	6,889,943.07	87,492,968.18	13,215,733.17	484,909.58	450,764.71	162,393,918.51
（1）计提	53,859,599.80	6,889,943.07	87,492,968.18	13,215,733.17	484,909.58	450,764.71	162,393,918.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2,871.46	37,512.72	11,500,493.15	2,121,210.26	1,644,824.83	110,974.09	16,457,886.51
（1）处置或报废	1,042,871.46	37,512.72	11,500,493.15	2,121,210.26	1,644,824.83	110,974.09	16,457,886.51
4. 期末余额	296,888,768.95	90,218,580.34	578,904,426.52	100,132,835.84	4,211,130.73	2,556,731.68	1,072,912,474.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0,670,936.58	54,728,596.56	816,649,254.20	56,150,624.74	4,199,762.63	2,694,654.40	2,105,093,829.11
2. 期初账面价值	928,467,018.36	61,637,437.17	719,295,220.26	39,613,249.81	3,905,212.73	1,652,893.10	1,754,571,031.4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靖西生产线厂房	265,934,320.65	正在办理中
鹤岭生产基地厂房	58,825,440.24	正在办理中
研究院大楼	21,505,087.86	正在办理中
广西立劲生产线厂房	80,329,502.39	正在办理中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三期房屋	29,848,898.76	正在办理中
鹤岭污水处理公司厂房	16,124,592.05	正在办理中
小 计	472,567,841.95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固定资产	35,088.43	2,568,615.31
合计	35,088.43	2,568,615.31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5,039,519.59	370,631,476.63
合计	105,039,519.59	370,631,476.6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54,673,591.09		54,673,591.09	26,276,128.66		26,276,128.66
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	32,298,087.87		32,298,087.87	16,910,046.22		16,910,046.22
1 万吨动力电池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5,810,489.74		5,810,489.74	197,482.47		197,482.47
新增一万吨硫酸贮存罐项目	2,055,312.53		2,055,312.53			
锰渣中转场建设项目	968,908.62		968,908.62			
靖西科技技改项目	492,190.84		492,190.84	14,300,845.43		14,300,845.43
河西污水三期工程				253,895,104.40		253,895,104.40
靖西渣场				20,345,788.91		20,345,788.91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18,372,834.57		18,372,834.57
110KV 变电站工程				10,642,494.15		10,642,494.15
EMD 后处理中试线项目						
其他项目	8,740,938.90		8,740,938.90	9,690,751.82		9,690,751.82
合计	105,039,519.59		105,039,519.59	370,631,476.63		370,631,476.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217,000,000.00	26,276,128.66	55,009,855.76	26,612,393.33		54,673,591.09	85.24%	85.00%				其他
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	33,000,000.00	16,910,046.22	15,388,041.65			32,298,087.87	97.87%	95.00%				其他
1 万吨	204,0	197,4	122,6	117,0		5,810	60.14	60.00				其他

动力电池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00,000.00	82.47	89,972.96	76,965.69		,489.74	%	%				
新增一万吨硫酸贮存罐项目	9,200,000.00		2,055,312.53			2,055,312.53	22.34%	25.00%				其他
锰渣中转场建设项目	22,577,500.00		968,908.62			968,908.62	4.29%	5.00%				其他
靖西科技技改项目	72,924,800.00	14,300,845.43	6,707,561.83	20,516,216.42		492,190.84	75.20%	90.00%	83,525.79			其他
河西污水三期工程	399,958,600.00	253,895,104.40	15,069,648.50	246,894,308.50	22,070,444.40		67.25%	100.00%	8,603,614.70	4,898,771.90	4.75%	金融机构贷款
靖西渣场	20,142,000.00	20,345,788.91	108,945.47	20,454,734.38			101.55%	100.00%	183,184.50			金融机构贷款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27,000,000.00	18,372,834.57	8,474,654.70	26,847,489.27			99.44%	100.00%				募股资金
110KV变电站工程	10,920,000.00	10,642,494.15		10,642,494.15			97.46%	100.00%	313,884.08			金融机构贷款
EMD后处理中试线项目	6,417,400.00		6,417,353.26	6,417,353.26			100.00%	100.00%				其他
其他项目		9,690,751.82	16,731,175.89	17,680,988.81		8,740,938.90						其他
合计	1,023,140,300.00	370,631,476.63	249,621,431.17	493,142,943.81	22,070,444.40	105,039,519.59			9,184,209.07	4,898,771.90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032,108.36	23,032,108.36
2. 本期增加金额	713,794.55	713,794.55
租入	713,794.55	713,794.5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745,902.91	23,745,902.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40,404.34	1,240,404.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2,902.34	1,302,902.34
(1) 计提	1,302,902.34	1,302,902.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43,306.68	2,543,306.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202,596.23	21,202,596.23
2. 期初账面价值	21,791,704.02	21,791,704.02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专利技术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4,101,253.98			2,390,666.71	2,878,800.00	21,105,679.61	250,476,440.30
2. 本期增加金额	56,027,904.86			680,530.96			56,708,435.82
(33,957,460			680,530.96			34,637,991

1) 购置	.46						.42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2) 在建工程	22,070,444.40						22,070,444.4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0,129,158.84			3,071,197.67	2,878,800.00	21,105,679.61	307,184,836.1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313,353.33			1,241,587.72		1,071,136.08	31,626,077.13
2. 本期增加金额	5,435,988.90			445,635.55		2,110,568.04	7,992,192.49
(
1) 计提	5,435,988.90			445,635.55		2,110,568.04	7,992,192.49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749,342.23			1,687,223.27		3,181,704.12	39,618,269.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45,379,81 6.61			1,383,974. 40	2,878,800. 00	17,923,975 .49	267,566,56 6.50
2. 期初 账面价值	194,787,90 0.65			1,149,078. 99	2,878,800. 00	20,034,543 .53	218,850,32 3.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渣场土地	11,342,551.20	正在办理中
热电联产土地	2,502,930.48	正在办理中
靖西一万吨项目土地	607,985.00	正在办理中
河西污水公司三期土地	45,792,049.89	正在办理中
小 计	60,245,516.57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仓库改造款	1,638,331.49	88,134.75	701,891.45		1,024,574.79
机电靖西项目部 办公室		594,256.56			594,256.56
合计	1,638,331.49	682,391.31	701,891.45		1,618,831.35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9,334,194.44	31,596,847.21	70,383,590.45	11,330,947.91
可抵扣亏损			65,884,504.93	9,882,675.7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10,472.44	1,051,570.87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其他应付款	3,600,000.00	900,000.00	3,600,000.00	900,000.00
未支付的长期借款利息	20,525,165.75	5,131,291.44	19,678,570.52	4,919,642.63
政府补助	42,984,838.74	7,007,725.81	40,834,736.66	6,724,210.50
靖西电化应付工会经费	600,434.10	90,065.12	596,664.15	89,499.62
合计	227,044,633.03	44,725,929.58	207,988,539.15	34,898,547.27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25,929.58		34,898,547.27
---------	--	---------------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71,198.26	2,628,400.76
可抵扣亏损	5,122,702.45	6,147,140.50
合计	10,193,900.71	8,775,541.2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900.83	
2024 年	1,161,502.08	3,087,189.86	
2025 年	2,032,783.25	2,032,783.25	
2026 年	1,025,266.56	1,025,266.56	
2027 年	903,150.56		
合计	5,122,702.45	6,147,140.50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540,342.98		7,540,342.98	36,952,747.04		36,952,747.04
湘进待处理投资	61,725,085.20		61,725,085.20	61,725,085.20		61,725,085.20
探矿权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78,265,428.18		78,265,428.18	107,677,832.24		107,677,832.24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89,950,000.00	848,760,000.00
信用借款	9,8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28,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47,366.88	1,142,757.75
合计	500,297,366.88	877,902,757.75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7,732,039.88	64,801,200.00
合计	157,732,039.88	64,801,200.00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33,338,381.14	162,365,660.86
工程款	279,118,486.98	344,859,564.43
合计	612,456,868.12	507,225,225.29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6,896,754.17	15,000,815.97
合计	76,896,754.17	15,000,815.97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379,090.29	275,359,869.82	263,342,209.09	42,396,751.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944,920.57	17,944,531.57	389.00
合计	30,379,090.29	293,304,790.39	281,286,740.66	42,397,140.0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639,920.43	231,576,396.15	221,233,886.83	37,982,429.75
2、职工福利费		20,503,841.10	18,325,854.63	2,177,986.47
3、社会保险费	124,573.00	9,255,016.87	9,379,584.12	5.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573.00	7,954,457.36	8,079,024.61	5.75
工伤保险费		1,300,559.51	1,300,559.51	
4、住房公积金		9,271,763.00	9,265,752.00	6,01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14,596.86	4,752,852.70	5,137,131.51	2,230,318.05

合计	30,379,090.29	275,359,869.82	263,342,209.09	42,396,751.02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91,986.63	13,491,740.55	246.08
2、失业保险费		559,744.70	559,735.38	9.32
3、企业年金缴费		3,893,189.24	3,893,055.64	133.60
合计		17,944,920.57	17,944,531.57	389.00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651,883.33	4,305,980.74
企业所得税	9,251,342.73	11,555,786.47
个人所得税	698,176.01	202,02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5,049.71	12,685.79
印花税	638,258.55	268,949.19
资源税	217,815.82	735,648.5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57,691.39	9,061.27
其他	467,303.42	362,369.03
合计	31,297,520.96	17,452,503.03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525,165.75	19,678,570.52
其他应付款	31,522,920.29	40,669,480.36
合计	52,048,086.04	60,348,050.8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525,165.75	19,678,570.52
合计	20,525,165.75	19,678,570.52

其他说明：

[注]应付利息系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应付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湘潭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湘潭市财政局借款利息，根据原借款合同，系分期付息到期还本，但目前公司未支付相关利息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11,910,721.70	19,243,155.26
押金保证金	9,254,787.23	9,443,145.17
关联方往来-非长期资产款项	4,854,111.61	7,015,514.59
应付暂收款	3,600,000.00	3,600,000.00
其他	1,903,299.75	1,367,665.34
合计	31,522,920.29	40,669,480.36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7,848,229.37	257,582,438.5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	630,777.74	497,269.50
应付利息	167,765.68	321,425.70
合计	138,646,772.79	258,401,133.78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云信、融信	71,759,466.04	79,65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354,000.84
待转销项税额	9,996,578.05	1,906,093.19
合计	81,756,044.09	82,910,094.03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200,000.00	15,400,000.00
信用借款	34,311,550.00	34,311,550.00
质押借款[注 1]	50,136,019.15	69,761,108.61
保证借款[注 2]	596,000,000.00	165,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注 3]	200,464,000.00	120,000,000.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81,014.54	376,639.34
合计	897,092,583.69	404,849,297.9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质押借款系以湘潭污水处理公司、鹤岭污水处理公司持有的特许经营收费权及应收湘潭市财政局污水处理费提供质押担保。

[注 2] 保证借款系电化集团公司及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保证担保。

[注 3] 保证及质押借款系以湘潭污水处理公司持有的特许经营收费权及应收湘潭市财政局污水处理费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41,464,075.36	43,196,006.3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565,284.61	-21,315,869.06
合计	21,898,790.75	21,880,137.26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1,828,200.00	51,252,800.00
合计	51,828,200.00	51,252,8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和新基地建设专项借款	47,950,000.00	47,950,000.00
应付利息	3,878,200.00	3,302,800.00
合计	51,828,200.00	51,252,800.00

其他说明：

应付电化集团公司专项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5、关联交易情况”之“(4) 关联方资金拆借”。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834,736.66	5,390,000.00	3,239,897.92	42,984,838.74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0,834,736.66	5,390,000.00	3,239,897.92	42,984,838.7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注1]	3,141,832.97			897,666.72			2,244,166.25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废水治	17,360,790.56			921,811.80			16,438,978.76	与资产相关

理资金[注 2]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注 3]	581,333.15			32,000.04			549,333.11	与资产相关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注 4]	2,949,999.81			200,000.04			2,749,999.77	与资产相关
城镇污水垃圾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预算内投资[注 5]	3,040,000.16			189,999.96			2,850,000.20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省级专项资金[注 6]	2,520,000.00			12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35”工程专项资金[注 7]	1,464,058.90			80,590.44			1,383,468.46	与资产相关
锰矿重金属污染废水氨氮处理一期工程[注 8]	891,402.68			54,298.68			837,104.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脱硝提质改造工程[注 9]	1,632,000.00			204,000.00			1,428,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注 10]	799,962.85			10,666.17			789,296.68	与资产相关
1、2号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注 11]	529,375.00			52,500.00			476,875.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能效提升奖励项目资金[注 12]	733,980.58			97,864.08			636,116.50	与资产相关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注 13]	2,290,000.00	5,390,000.00		78,499.99			7,601,500.01	与资产相关
2021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扶持资金项目[注 14]	2,900,000.00			300,000.00			2,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40,834,73 6.66	5,390,000 .00		3,239,897 .92			42,984,83 8.74	与资产相 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 系根据《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六批)的通知》(潭发改环资〔2012〕5 号), 为本公司的废渣废水综合处理项目提供的政府补贴 1,850.00 万元。因本公司位于竹埠港地区内的生产厂区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开始停产进行整体搬迁, 将其中用于已拆除的土建、设备安装专项资金 772.80 万元中剩余未摊销余额于 2014 年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中的设备专项资金 1,077.20 万元, 按 12 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 本期摊销金额为 89.77 万元。

[注 2]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 2013 年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3〕63 号), 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雨湖区政府)的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水体处理工程获得 2,000.00 万元专项资金。雨湖区政府、湘潭市环境保护局、本公司三方签署了《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委托协议书》, 雨湖区政府将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项目全权委托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并将专项资金按照工程进度逐笔支付给本公司, 雨湖区政府和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对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监管。根据《湘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市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潭财建发〔2014〕12 号), 2015 年度湘潭市财政局给予本公司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资金 200.00 万元。合计收到的 2,200 万元自 2015 年 11 月起按 25 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 本期摊销金额 88.00 万元。另 2016 年 12 月湘潭市财政局给予本公司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工程资金 100.00 万元, 按工程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本期摊销金额 4.18 万元, 故该项目本期合计摊销金额 92.18 万元。

[注 3] 公司于 2015 年收到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80.00 万元用于竹埠港生产区整体搬迁项目, 新基地已于 2015 年 2 月份正式生产, 从 2015 年 3 月起按 25 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 本期摊销 3.20 万元。

[注 4]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函〔2014〕72 号)文件精神, 2016 年 8 月 19 日, 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关于 2014 年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函, 对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二期工程下拨 400.00 万元专项资金, 分 20 年摊销, 本期摊销金额 20.00 万元。

[注 5]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2016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湘发改投资〔2016〕358 号), 对鹤岭污水处理公司新建工程拨款 38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工程已于 2017 年 12 月完工转固, 从 2018 年 1 月开始摊销, 本期摊销金额 19.00 万元。

[注 6]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 2016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省级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6〕46 号), 对本公司柚子树尾矿库综合治理工程拨款 30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工程已于 2017 年 12 月完工转固, 从 2018 年 1 月开始摊销, 本期摊销金额 12.00 万元。

[注 7]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创新创业园区发展“135”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对公司新基地一期标准厂房拨款 182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 公司已收到 182 万元专项资金, 由于新基地已于 2015 年 2 月正式生产, 该专项资金从收到资金当月起按剩余年限摊销, 本期摊销金额 8.06 万元。

[注 8] 根据湘潭市财政局和湘潭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湘江流域水质水量生态补偿资金的通知》(潭环函〔2017〕338 号), 对公司锰矿重金属污染废水氨氮处理一期工程拨款 1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 公司已收到 100 万元专项资金, 该工程 2019 年 12 月已完工, 根据资产摊销年限, 本期摊销 5.43 万元。

[注 9] 根据《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 2017 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湘环函〔2017〕239 号), 要求本公司完成 2 台 60 吨烟气提标升级改造。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 公司累计已收到 204 万元专项资金, 该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已完工, 按十年进行摊销, 本期摊销 20.40 万元。

[注 10] 根据《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湘财企指〔2018〕96 号), 湖南省财政厅对本公司新能源研究院项目予以补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收到专项补贴 799,962.85 元, 该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已完工, 根据资产摊销年限, 本期摊销 1.07 万元。

[注 11]根据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及湘潭市财政局《湘潭市生态环境 湘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因素法分配国、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的通知》(潭环函〔2019〕180 号),对湘潭电化锅炉超低排改造项目予以补贴 63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从 2020 年 2 月 1 日起按 12 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 5.25 万元。

[注 12]根据《百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工业绿色发展)的通知》(百财工交〔2020〕9 号),百色市财政局对靖西电化公司锅炉效能提升项目予以补贴 84 万元。该项目于 2017 年 6 月已完工,从收到款项起按 103 个月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 9.79 万元。

[注 13]根据《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老工业地区振兴发展专项(老工业城市更新改造)2020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潭发改投〔2020〕242 号),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公司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予以补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项目补贴 768.0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已完工,根据资产摊销年限,本期摊销 7.85 万元。

[注 14]根据《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扶持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桂工信投融〔2021〕83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对靖西电化公司年产 1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予以补贴 300 万元。该款项公司已收到,且对应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完工,故相关补贴从 2021 年 8 月开始按十年平均分摊确认收益,本期摊销金额为 30.00 万元。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6、政府补助”之“其他说明”。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98,283,288.63	4,547,789.97		902,831,078.60
其他资本公积	33,334,740.02			33,334,740.02
合计	931,618,028.65	4,547,789.97		936,165,818.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增资子公司广西立劲公司,少数股东未同比例增资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547,789.97 元。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78,016.20	449,416.20	128,600.00
合计		578,016.20	449,416.20	128,6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故本期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 578,016.20 元，使用安全生产费 449,419.20 元。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064,897.62	27,542,911.89		61,607,809.51
合计	34,064,897.62	27,542,911.89		61,607,809.5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9,467,491.28	183,369,805.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4,115,452.34	237,759,714.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542,911.89	9,072,394.94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474,085.65	12,589,634.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4,565,946.08	399,467,491.28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28,316,705.20	1,426,787,830.87	1,410,343,591.68	1,150,274,636.11
其他业务	171,986,159.22	117,264,883.49	461,190,610.22	352,718,975.81
合计	2,100,302,864.42	1,544,052,714.36	1,871,534,201.90	1,502,993,611.9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013,717,420.07	1,083,849,936.11	2,097,567,356.18

其中:				
电池材料行业	783,824,625.84	1,023,540,535.88		1,807,365,161.72
污水处理行业	120,951,543.48			120,951,543.48
其他业务	108,941,250.75	60,309,400.23		169,250,650.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07,365,161.72	120,951,543.48	169,250,650.98	2,097,567,356.18
其中:				
湖南	783,824,625.84	120,951,543.48	108,941,250.75	1,013,717,420.07
广西	1,023,540,535.88		60,309,400.23	1,083,849,936.1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807,365,161.72	120,951,543.48	169,250,650.98	2,097,567,356.18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807,365,161.72		8,154,013.22	1,815,519,174.9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20,951,543.48	161,096,637.76	282,048,181.24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8,551.10	2,346,197.62
教育费附加	3,286,914.33	1,675,855.45
资源税	1,971,207.32	6,825,860.05
房产税	1,703,340.75	1,463,436.36
土地使用税	3,643,508.69	3,619,442.27
印花税	1,541,937.61	1,155,974.32
环保税	289,228.69	440,145.61
其他税金	11,641.32	3,137.82
合计	15,476,329.81	17,530,049.50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61,977.63	4,988,135.48

销售服务费	1,973,639.12	2,840,280.00
业务招待费	1,813,536.22	1,119,348.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8,164.54	628,171.92
差旅费	398,501.35	556,632.63
办公费	222,420.68	339,263.56
物料消耗	111,064.88	253,466.85
资产保险费	498,441.93	226,716.18
仓储费	572,782.05	
其他	155,608.02	89,910.66
合计	12,836,136.42	11,041,925.48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474,392.05	60,441,805.65
停工损失	50,488,427.70	
折旧与摊销	11,277,408.23	9,555,582.61
中介咨询费	5,408,525.33	4,714,648.94
办公费	2,251,041.33	2,133,383.69
租金	1,667,932.40	1,390,218.81
维修费	2,984,003.85	1,376,331.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87,593.18	1,187,863.18
排污费	413,364.70	1,164,772.50
其他	6,496,877.17	8,625,795.77
合计	156,649,565.94	90,590,403.01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326,263.24	12,312,316.51
机物料消耗	29,153,502.60	14,908,133.55
燃料动力	5,527,248.49	2,901,878.21
折旧费	3,761,346.95	1,246,787.64
无形资产摊销		49,738.26
其他	2,942,102.47	972,368.71
合计	58,710,463.75	32,391,222.88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603,251.23	64,914,955.97
减：利息收入	1,509,217.16	1,031,772.02
汇兑损失	-13,698,348.04	4,953,890.12
手续费	862,267.73	1,013,909.10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2,076,058.14	2,079,769.36
合计	48,334,011.90	71,930,752.53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39,897.92	2,950,731.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66,455.56	1,191,208.83
进项税加计抵扣	2,282,399.8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7,478.86	18,019.56
合计	10,526,232.15	4,159,960.15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4,584,031.59	95,577,076.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63.11	9,479,230.9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877,313.09	-842,002.04
合计	251,705,555.39	104,214,304.92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8,976,436.67	-30,692,800.13
合计	-78,976,436.67	-30,692,800.13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358,011.66	-1,246,672.1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88,922.69	-627,975.50
合计	-13,346,934.35	-1,874,647.63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332.18	187,092,692.67
合计	-12,332.18	187,092,692.67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198,941.34	151,963.24	198,941.3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97,447.82	
碳排放权收入		4,056,603.75	
其他	44,264.93	43,967.14	44,264.93
合计	243,206.27	4,749,981.95	243,206.27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06,837.00	95,000.00	706,837.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409,349.83	120,155,940.10	5,409,349.83
罚款支出		200,000.00	
滞纳金	615,997.58		615,997.58
其他	42,456.66	1,608,199.04	42,456.66
合计	6,774,641.07	122,059,139.14	6,774,641.07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032,564.00	39,733,015.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27,382.31	-3,619,776.50
合计	24,205,181.69	36,113,238.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7,608,291.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141,243.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8,918.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31,993.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187,604.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49,694.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1,421.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6,898.7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6,744,257.7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690,282.80
所得税费用	24,205,181.69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778,020.35	20,632,929.37
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10,393,934.42	6,481,208.83
收到的利息收入	1,509,217.16	1,031,772.02
收到的保证金		2,054,408.27
收到的其他	243,206.27	213,949.94
合计	44,924,378.20	30,414,268.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620,061.45	32,778,020.35
支付的与销售费用有关的现金	5,726,696.66	5,787,731.62
支付的与管理、研发费用有关的现金	106,446,309.97	37,232,180.94
支付的金融机构手续费	862,267.73	1,013,909.10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3,381,146.55	
支付的其他	14,363,975.00	1,903,199.04
合计	176,400,457.36	78,715,041.0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89,691.79
合计		2,889,691.79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净额	241,494,750.00	171,502,344.47
收回承兑汇票保证金	55,850,000.00	79,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退款		6,389,675.00
合计	297,344,750.00	256,892,019.47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款		4,603,675.35
应付票据到期支付的金额	171,700,000.00	189,000,000.00
支付应付票据的保证金	90,970,000.00	79,000,000.00
支付租金	2,637,690.96	2,734,470.96

合计	265,307,690.96	275,338,146.31
----	----------------	----------------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3,403,110.09	254,533,350.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323,371.02	32,567,447.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3,114,924.95	147,513,800.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02,902.34	1,240,404.34
无形资产摊销	7,913,287.77	7,260,383.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1,891.45	1,029,79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32.18	-187,092,692.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09,349.83	119,658,492.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980,961.33	66,994,725.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582,868.48	-105,056,30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27,382.31	-3,619,776.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886,035.91	-55,450,960.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1,017,475.66	-329,872,236.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8,736,110.68	162,647,182.76
其他	128,600.00	-138,57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13,079.28	112,215,039.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995,873.72	196,390,138.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5,735.06	31,768,063.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3,995,873.72	196,390,138.66
其中：库存现金	2,420.00	5,61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3,993,453.72	196,384,525.6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995,873.72	196,390,138.66

其他说明：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748,142,388.21	887,807,882.30
其中：支付货款	567,549,510.83	765,566,246.92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80,592,877.38	122,241,635.38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73,304,936.92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存款中已冻结 7,435,124.53 元，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740,061.4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的保证金以及冻结的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5,856,136.53	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45,305,663.83	用于借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
合计	131,901,861.81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26,383,076.15
其中：美元	3,780,067.51	6.9646	26,326,658.18
欧元	7,600.53	7.4229	56,417.97
港币			
应收账款			89,936,352.31
其中：美元	12,562,765.11	6.9646	87,494,633.89
欧元	328,944.00	7.4229	2,441,718.42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废渣废水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	3,141,832.97	其他收益	897,666.72
重金属污染废水治理资金	17,360,790.56	其他收益	921,811.80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581,333.15	其他收益	32,000.04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中央专项资金	2,949,999.81	其他收益	200,000.04
城镇污水垃圾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预算内投资	3,040,000.16	其他收益	189,999.96
重金属污染防治省级专项资金	2,5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135”工程专项资金	1,464,058.90	其他收益	80,590.44
锰矿重金属污染废水氨氮处理一期工程	891,402.68	其他收益	54,298.68
脱硫脱硝提质改造工程	1,632,000.00	其他收益	204,0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799,962.85	其他收益	10,666.17
1、2号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529,375.00	其他收益	52,500.00
锅炉能效提升奖励项目资金	733,980.58	其他收益	97,864.08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	7,680,000.00	其他收益	78,499.99
2021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扶持资金项目	2,9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小计	46,224,736.66		3,239,897.9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企业研发财政奖	1,587,600.00	其他收益	潭财教〔2022〕72号、桂工信综合〔2021〕161号、潭科发〔2019〕14号
龙头企业奖励资金	1,050,000.00	其他收益	桂工信综合〔2021〕161号
失业稳岗补贴	724,845.56	其他收益	湘人社规〔2022〕19号、财税〔2015〕78号、桂人社规〔2022〕3号
土地补偿款	555,810.00	其他收益	
22年扶贫车间创业奖补	367,000.00	其他收益	桂人社发〔2020〕2号
市长质量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潭政办发〔2018〕63号
新建投产上规奖励	150,000.00	其他收益	百政办发〔2021〕33号
外贸稳增长奖励资金	120,000.00	其他收益	潭商发〔2021〕22号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	61,200.00	其他收益	
小 计	4,966,455.56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8,206,353.48 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湘潭立劲公司[注]	设立	2022-2-16		100.00%

[注]本公司持有广西立劲公司 83.44%股权，广西立劲公司持有湘潭立劲公司 100.00%的股权。湘潭立劲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广西立劲公司尚未对湘潭立劲公司实缴出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靖西电化公司	广西靖西市湖润镇	广西靖西市湖润镇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西立劲公司	广西靖西市湖润镇	广西靖西市湖润镇	制造业	83.44%		设立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	湘潭市雨湖区	湘潭市雨湖区	污水处理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机电工程公司	湘潭市雨湖区	湘潭市雨湖区	建筑业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西立劲公司	16.56%	9,738,327.26		51,430,178.3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西立劲公司	356,928,196.88	329,155,105.28	686,083,301.16	389,734,653.00		389,734,653.00	106,133,068.35	154,638,687.71	260,771,756.06	104,972,807.32		104,972,807.3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西立劲公司	456,569,295.83	35,207,700.42	35,207,700.42	-34,386,256.32	56,328,831.32	6,398,948.74	6,398,948.74	-86,185,890.04

单位：元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广西立劲公司	2022-06-23	73.47%	83.44%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新增注册资本 12,580 万元，增资价格 1 元/股。公司对其增资 11,994 万元，其中以现金增资 10,000 万元，以经评估的“新型锰酸锂前驱体技术”增资 1,994 万元；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现金增资 178 万元、408 万元；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增资。因少数股东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增资，导致本公司按增资后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增加 454.7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制造业	8.47%		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现持有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裕能公司）8.4658%的表决权具有重大影响，系因为公司在湖南裕能公司董事会派有 1 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湖南裕能公司经营政策的制定，并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081,501,196.54	5,289,291,785.98
非流动资产	8,352,930,861.61	3,436,733,632.93
资产合计	26,434,432,058.15	8,726,025,418.91
流动负债	16,748,064,140.61	5,114,379,314.44
非流动负债	3,971,903,445.28	904,868,777.01
负债合计	20,719,967,585.89	6,019,248,091.45
少数股东权益	481,309.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13,983,162.60	2,706,777,327.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3,710,872.09	229,126,840.5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3,710,872.09	229,126,840.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2,790,361,250.00	7,067,620,703.01
净利润	3,006,187,144.80	1,184,120,124.1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06,187,144.80	1,184,120,124.1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应收票据”、“3、应收账款”、“6、其他应收款”及“8、合同资产”之说明。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8.00%（2021 年 12 月 31 日：53.7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29.74	51,268.53	51,268.53		
应付票据	15,773.20	15,773.20	15,773.20		
应付账款	61,245.69	61,245.69	61,245.69		
其他应付款	5,204.80	5,204.81	5,20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64.68	14,307.31	14,307.31		
其他流动负债	7,175.95	7,175.95	7,175.95		
长期借款	89,709.26	103,713.47	4,347.47	77,070.28	22,295.72
租赁负债	2,189.88	4,146.41		537.22	3,609.19
长期应付款	5,182.82	5,585.60	445.36	115.08	5,025.16
小 计	250,376.02	268,420.97	159,768.32	77,722.58	30,930.07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7,790.28	89,663.58	89,663.58		
应付票据	6,480.12	6,480.12	6,480.12		
应付账款	50,722.52	50,722.52	50,722.52		
其他应付款	6,034.81	6,034.81	6,03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40.11	26,744.06	26,744.06		
其他流动负债	7,965.00	7,965.00	7,965.00		
长期借款	40,484.93	45,469.09	1,937.76	31,765.41	11,765.92
租赁负债	2,188.01	4,319.60		778.34	3,541.26
长期应付款	5,125.28	5,585.60	387.82	115.08	5,082.70
小 计	232,631.06	242,984.38	189,935.67	32,658.83	20,389.8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543,959,798.5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9,055,097.19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6、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4) 应收款项融资			255,096,916.30	255,096,916.30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000.00	22,2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7,296,916.30	277,296,916.3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因被投资单位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照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制造业	8,559 万元	28.59%	28.5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湘潭市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之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之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广西立劲公司之少数股东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169,192.31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407,810.02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辅材				6,371.68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电费	5,534,742.95			21,779,088.94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材料	647,750.46			5,179,896.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材料等	2,046,140.51	6,371,154.59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气、劳务等	49,324,570.70	32,260,381.07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水费等	76,164.39	516,794.06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3,236,526.89	57,901,879.86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34,030,407.12	130,790,698.79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水电、劳务等	11,176,618.76	3,952,247.95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锰酸锂	38,772,743.48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电费、服务费	79,883.27	13,705.00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943.4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908,256.88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土地、办公室、宿舍、钢结构棚架等	665,306.42	667,256.84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室、宿舍等	913,761.47	710,550.4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潭电	房屋土					2,524,	2,524,	2,027,	2,071,		22,582

化集团有限公司	地					470.96	470.96	201.46	398.26		,417.90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物流仓库	785,714.28	785,714.28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209,887,669.88	2022年05月23日	2023年08月16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28,403,836.04	2022年07月28日	2023年06月28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459,950,000.00	2022年01月13日	2023年11月30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685,000,000.00	2018年03月01日	2025年06月17日	否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5,803.20 万元，建信融通及中企云链余额为 5,185.56 万元。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靖西电化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建信融通承兑汇票余额为 2,840.38 万元。

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本公司 45,995.00 万元的短期借款、68,5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实际为本公司 2,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47,950,000.00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产业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编号为 4310201506100000475 号),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 8,800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1.2%/年,增资缴付日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 2029 年 12 月 29 日。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 年 1 月 18 日,产业集团、国资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 8,800 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公司,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专项用于电化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为本公司,2016 年 1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公司将所借款项中的 2,900 万元出借

				给本公司。2016年3月9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公司将所借款项中的5,900万元出借给公司，借款年利率为1.2%，期限为2015年12月29日至2029年12月29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公司借给本公司累计4,795.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欠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4,795.00万元，本期已计提应支付的利息费用为57.54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387.82万元。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44,186.00	6,785,104.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025,423.62	201,271.18	9,153,001.36	457,650.06
应收账款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58,358.10	31,505.30	180,068.35	13,795.41
应收账款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3,337,894.91	1,333,789.49	23,922,134.81	1,196,106.74
应收账款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1,712,537.20	1,085,626.86	25,690,568.11	1,284,528.41
应收账款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47.02	102.35	304,810.27	15,240.51
应收账款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49,865.84	707,493.29		
小计		53,486,126.69	3,359,788.47	59,250,582.90	2,967,321.13
合同资产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738,335.68	473,833.57	4,738,335.68	236,916.78
合同资产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3,729,933.81	1,281,051.62	11,891,098.72	594,554.94
小计		18,468,269.49	1,754,885.19	16,629,434.40	831,471.72
其他应收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6,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993.28	99.66		
小计		21,993.28	20,099.66	20,000.00	16,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6,795.83	
应付账款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886.16	
应付账款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3,312,611.21

小 计		184,681.99	3,312,611.21
合同负债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29,701.73
小 计			1,029,701.73
其他应付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4,769,358.61	6,930,761.59
其他应付款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753.00	84,753.00
小 计		4,854,111.61	7,015,514.59
长期应付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51,828,200.00	51,252,800.00
小 计		51,828,200.00	51,252,8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9,314,695.8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9,314,695.84
利润分配方案	以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公司共计质押公司股份 89,89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49.95%，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8%；一致行动人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共计质押公司股份 39,869,565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49.91%，占公司总股本的 6.33%。

(2) 联营企业创业板上市

联营企业湖南裕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 757,253,070 股。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持有湖南裕能 48,080,400 股股份，占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的 8.47%，占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的 6.35%。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按照《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文件内容和实施要求，符合参与公司企业年金条件的职工自愿加入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单位缴费比例 8%，个人缴费比例 2%，申请加入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湖南	广西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575,088,409.02	1,051,410,615.47	698,182,319.29	1,928,316,705.20
主营业务成本	1,307,568,432.86	803,640,928.42	684,421,530.41	1,426,787,830.37
资产总额	4,717,088,746.79	1,839,996,995.86	1,422,638,024.10	5,134,447,718.55
负债总额	2,381,258,034.48	916,297,500.39	590,222,528.74	2,707,333,006.13

3、其他

(1)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a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5、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b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5、租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667,932.40	1,390,218.81
合 计	1,667,932.40	1,390,218.81

c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076,058.14	2,079,769.3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05,623.36	4,124,689.77

d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流动性风险”之说明。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a 租赁收入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2,735,508.24	2,286,064.18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b 经营租赁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投资性房地产	13,699,122.80	14,420,129.24
小 计	13,699,122.80	14,420,129.24

另公司出租部分宿舍、钢结构棚架等。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82,246.23	7.77%	28,182,246.23	100.00%		20,093,895.37	6.42%	20,003,765.47	99.55%	90,129.9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457,576.14	92.23%	18,718,042.46	5.60%	315,739,533.68	292,680,316.26	93.58%	18,699,468.68	6.39%	273,980,847.58
其中：										
合计	362,639,822.37	100.00%	46,900,288.69	12.93%	315,739,533.68	312,774,211.63	100.00%	38,703,234.15	12.37%	274,070,977.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68,734.86	6,968,734.86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4,981,104.57	4,981,104.57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Sebang Global Battery Co., Ltd.	4,506,597.01	4,506,597.0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新乡市赛博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761,848.21	1,761,848.21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东莞市迪高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753,483.01	1,753,483.01	100.00%	已吊销
宁波凝力电池有限公司	1,387,150.00	1,387,15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广州市东力电池实业有限公司	1,169,616.00	1,169,616.00	100.00%	已注销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已吊销
福建省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7,000.00	947,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惠州龙为科技有限公司	751,333.03	751,333.0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浙江特源电池有限公司	732,882.73	732,882.73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嘉兴市鑫通电池有限公司	642,100.00	642,10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全明电池有限公司	627,529.36	627,529.36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上海力派电池有限公司	583,607.45	583,607.45	100.00%	已吊销
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9,260.00	369,260.00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合计	28,182,246.23	28,182,246.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1,212,167.58	16,560,608.38	5.00%
1-2年	779,886.99	77,988.70	10.00%
2-3年	374,557.93	74,911.59	20.00%
3-4年	165,151.71	82,575.86	50.00%
4-5年	19,270.00	15,416.00	80.00%
5年以上	1,906,541.93	1,906,541.93	100.00%
合计	334,457,576.14	18,718,042.4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1,212,167.58
1至2年	1,667,916.35
2至3年	6,981,792.79
3年以上	22,777,945.65
3至4年	165,151.71
4至5年	2,799,833.03
5年以上	19,812,960.91
合计	362,639,822.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03,765.47	8,178,480.76				28,182,246.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99,468.68	18,573.78				18,718,042.46
合计	38,703,234.15	8,197,054.54				46,900,288.6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2,223,966.05	19.92%	3,611,198.30
第二名	51,697,339.02	14.26%	2,584,866.95
第三名	36,526,657.15	10.07%	1,826,332.86
第四名	30,690,970.73	8.46%	1,534,548.54
第五名	23,154,524.33	6.38%	1,157,726.22
合计	214,293,457.28	59.0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19,242,746.72	579,099,831.92
合计	619,242,746.72	579,099,831.9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搬迁补偿款	189,000,125.00	189,000,125.00
内部往来	468,495,075.44	419,238,636.29
押金保证金	4,055,890.00	795,890.00
长账龄预付采购款	172,008.59	172,008.59
备用金	744,057.84	480,080.64
其他	1,231,771.12	427,750.10
合计	663,698,927.99	610,114,490.6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0,468,395.23	12,723.96	533,539.51	31,014,658.7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718,865.75	10,718,865.75		
--转入第三阶段		-8,419.96	8,419.96	
本期计提	2,681,373.87	10,714,561.74	45,586.96	13,441,522.5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2,430,903.35	21,437,731.49	587,546.43	44,456,181.2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8,618,066.95
1 至 2 年	214,377,314.94
2 至 3 年	84,199.59
3 年以上	619,346.51
3 至 4 年	85,000.00
4 至 5 年	30,700.00
5 年以上	503,646.51
合计	663,698,927.9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50,006.25	9,450,006.25				18,900,01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64,652.45	3,991,516.32				25,556,168.77
合计	31,014,658.70	13,441,522.57				44,456,181.2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86,377,368.67	1 年以内	43.15%	14,318,868.43
湘潭市岳塘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	搬迁补偿款	189,000,125.00	1-2 年	28.48%	18,900,012.50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51,108,126.07	1 年以内	22.77%	7,555,406.30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	内部往来	26,297,523.11	1 年以内 125 万元, 1-2 年 2504.75 万元	3.96%	2,567,252.31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336,314.65	1 年以内	0.65%	216,815.73
合计		657,119,457.50		99.01%	43,558,355.2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79,570,913.90		879,570,913.90	779,120,913.90		779,120,913.90
对联营、合营	483,710,872.		483,710,872.	229,126,840.		229,126,840.

企业投资	09		09	50		50
合计	1,363,281,78 5.99		1,363,281,78 5.99	1,008,247,75 4.40		1,008,247,75 4.4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442,060,000.00					442,060,000.00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43,700,500.00					43,700,500.00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61,889,741.90					161,889,741.90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270,672.00					10,270,672.00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200,000.00	100,000,000.00				210,200,000.00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450,000.00				11,450,000.00	
合计	779,120,913.90	100,450,000.00				879,570,913.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9,126,840.50			254,584,031.59							483,710,872.09	
小计	229,126,840.50			254,584,031.59							483,710,872.09	
合计	229,126,840.50			254,584,031.59							483,710,872.0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0,815,253.82	1,119,905,813.66	1,042,077,985.75	964,258,714.45
其他业务	71,709,796.51	50,116,529.87	224,609,644.11	149,839,821.34
合计	1,392,525,050.33	1,170,022,343.53	1,266,687,629.86	1,114,098,535.7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391,526,958.58			1,391,526,958.58
其中:				
电池材料行业	1,320,815,253.82			1,320,815,253.82
其他业务	70,711,704.76			70,711,704.76
按经营地区分类	1,320,815,253.82	70,711,704.76		1,391,526,958.58
其中:				
湖南	1,320,815,253.82	70,711,704.76		1,391,526,958.5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320,815,253.82	10,417,751.55		1,331,233,005.3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0,293,953.21		60,293,953.21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4,584,031.59	95,577,076.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479,230.9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82,566.38	
合计	254,001,465.21	105,056,306.9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22,845.12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06,353.48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2,084.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19,878.67	进项税加计抵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6,392.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544.33	
合计	3,303,364.8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1%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6%	0.62	0.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2023 年 4 月 23 日